

标段编号：2504-440305-04-01-477274013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监理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大学城西校区提升改造工程项目-总体景观项目监理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6月29日

附表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单位名称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企业注册资本	1100 万元
企业性质（勾选其一）	☒ 民营企业 ☐ 国有企业 ☐ 其他：（自行填写）		
企业类型（勾选其一）	☐ 大型企业 ☒ 中型企业 ☐ 小型企业 ☐ 微型企业		
企业法定代表人姓名	郑杰	企业技术负责人姓名	陈翔
企业资质情况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 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 电力工程监理乙级 水利水电工程监理乙级 机电安装工程监理乙级	固定办公场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 高新区社区白石路 3609 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二 区 9 栋 515
取得符合本工程要求的 资质时间	2009 年 12 月 4 日	符合本工程资质类别及等级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 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
投标人补充说明	曾用名：深圳市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4113455G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名 称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成 立 日 期 2005年04月21日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 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白石路3609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二区9栋515	
法 定 代 表 人 郑杰		
重 要 提 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 记 机 关 2026 年 04 月 14 日

变更（备案）通知书

21903919142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二十日对你企业申请的（一般经营项目、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章程修正案、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章程修正案：

备案后章程修正案：

章程备案

变更前一般经营项目： 建筑工程咨询、工程监理、工程造价咨询、工程招标代理（须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方可经营）；信息咨询、会务策划（以上不含人才中介服务及其他限制项目）。

变更后一般经营项目： 建筑工程咨询、工程监理、工程造价咨询、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工程招标代理（须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方可经营）；信息咨询、会务策划（以上不含人才中介服务及其他限制项目且）。

变更前名称： 深圳市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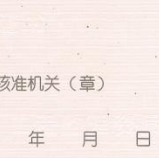
投标人《工程监理资质证书》（扫描件）；

<table><tr><td>企业名称</td><td colspan="3">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td></tr><tr><td>详细地址</td><td colspan="3">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街道城东社区深南东路2028号罗湖商务中心201-127</td></tr><tr><td>建立时间</td><td colspan="3">2005年04月21日</td></tr><tr><td>注册资本金</td><td colspan="3">1100万元人民币</td></tr><tr><td>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td><td colspan="3">91440300774113455G</td></tr><tr><td>经济性质</td><td colspan="3">有限责任公司</td></tr><tr><td>证书编号</td><td colspan="3">E144000263-4/1</td></tr><tr><td>有效期</td><td colspan="3">至2029年10月18日</td></tr><tr><td>法定代表人</td><td>郑杰</td><td>职务</td><td>法定代表人</td></tr><tr><td>单位负责人</td><td>郑杰</td><td>职务</td><td>企业负责人</td></tr><tr><td>技术负责人</td><td>陈翔</td><td>职称或执业资格</td><td>高级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td></tr><tr><td colspan="4">备注: 原发证日期: 2009年12月04日 原企业名称: 深圳市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td></tr></table>				企业名称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街道城东社区深南东路2028号罗湖商务中心201-127			建立时间	2005年04月21日			注册资本金	11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774113455G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E144000263-4/1			有效期	至2029年10月18日			法定代表人	郑杰	职务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郑杰	职务	企业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	陈翔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备注: 原发证日期: 2009年12月04日 原企业名称: 深圳市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table><tr><td colspan="2">业 务 范 围</td></tr><tr><td colspan="2">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 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td></tr><tr><td colspan="2">  发证机关(章) 2024 年 09 月 26 日 NO EF 0193566 </td></tr></table>				业 务 范 围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 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		 发证机关(章) 2024 年 09 月 26 日 NO EF 0193566	
企业名称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街道城东社区深南东路2028号罗湖商务中心201-127																																																												
建立时间	2005年04月21日																																																												
注册资本金	11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774113455G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E144000263-4/1																																																												
有效期	至2029年10月18日																																																												
法定代表人	郑杰	职务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郑杰	职务	企业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	陈翔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备注: 原发证日期: 2009年12月04日 原企业名称: 深圳市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业 务 范 围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 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																																																													
 发证机关(章) 2024 年 09 月 26 日 NO EF 0193566																																																													
<table><tr><td colspan="2">证 书 延 期</td></tr><tr><td colspan="2">有效期延至 年 月 日</td></tr><tr><td colspan="2">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td></tr><tr><td colspan="2">有效期延至 年 月 日</td></tr><tr><td colspan="2">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td></tr><tr><td colspan="2">有效期延至 年 月 日</td></tr><tr><td colspan="2">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td></tr></table>				证 书 延 期		有效期延至 年 月 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 年 月 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 年 月 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table><tr><td colspan="2">企 业 变 更 栏</td></tr><tr><td colspan="2">详细地址变更为: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环路 46 号留学生创业大厦二期 5 层。 *****  变更核准机关(章) 2025 年 09 月 27 日 </td></tr><tr><td colspan="2">详细地址变更为: 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云谷社区圳园路 98 号光明天安云谷产业园 1 栋 A 座 1103。 *****  变更核准机关(章) 2025 年 09 月 26 日 </td></tr><tr><td colspan="2">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td></tr></table>				企 业 变 更 栏		详细地址变更为: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环路 46 号留学生创业大厦二期 5 层。 *****  变更核准机关(章) 2025 年 09 月 27 日		详细地址变更为: 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云谷社区圳园路 98 号光明天安云谷产业园 1 栋 A 座 1103。 *****  变更核准机关(章) 2025 年 09 月 26 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证 书 延 期																																																													
有效期延至 年 月 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 年 月 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 年 月 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企 业 变 更 栏																																																													
详细地址变更为: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环路 46 号留学生创业大厦二期 5 层。 *****  变更核准机关(章) 2025 年 09 月 27 日																																																													
详细地址变更为: 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云谷社区圳园路 98 号光明天安云谷产业园 1 栋 A 座 1103。 *****  变更核准机关(章) 2025 年 09 月 26 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企 业 变 更 栏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企 业 变 更 栏

详细地址变更为：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白石路 3609 号 深圳湾科技生态园二区 9 栋 515。 *****  变更核准机关（章） 2026 年 04 月 27 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工程监理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E244017750

企业名称: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4113455G

法定代表人: 郑杰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白石路3609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二区9栋515

有效期: 至2029年12月30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电力工程监理乙级
水利水电工程监理乙级
机电安装工程监理乙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6年04月29日



租赁合同

协议编号（甲方）：STY-ZLHT-YF-202602-000002

协议编号（乙方）：

深圳市房屋租赁 合同 书 (非住宅)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制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



说明

1. 本合同文本为示范文本，双方当事人签署时可在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范围内，结合实际情况调整合同相应内容。

2. 在签订合同前，出租人与承租人需按以下要求提供相应材料：

(1) 出租人应当向承租人出示证明其享有出租权的不动产权利证书、房屋买卖合同或者其他有效证明文件，同时：

房屋受他人委托代管出租的，还需提供委托人的授权委托书；

共有房屋出租的，须提供所有共有人同意出租的证明和授权委托书；

房屋系转租的，转租人需向次承租人提供出租人同意转租的证明文件、材料。

(2) 承租人应当向出租人提供承租人真实合法有效的身份证明文件。

3. 本合同文本□中选择内容、空格部位填写内容以及其他需要删除或添加的内容，双方当事人应当协商确定。□中选择内容，以划✓方式选定；对于实际情况未发生或双方当事人不作约定时，应当在空格部位打×，以示删除。

4. 出租人与承租人可以针对本合同文本中未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确的内容，根据具体情况在相关条款后的空白行中进行补充约定，也可在附件一《补充条款》中加以约定。

5. 双方当事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本合同原件的份数，并在签订合同时认真核对，以确保各份合同内容一致，各当事人应当至少持有一份合同原件。

6. 本合同解除或本合同租赁期限、租金标准、租赁面积等内容发生重大变更的，当事人应当到原登记备案机关办理相关手续。

7. 本合同当事人在签署本合同时，应当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充分理解各自的权利、义务、责任，并自愿按合同约定严格执行。

8. 产业用房对外出租的，应当严格遵守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规范产业用房租赁市场稳定租赁价格若干措施（试行）》（深府规〔2019〕8号）文件的相关规定。

特别提示：出租人应当就合同重要事项对承租人尽到提示义务。承租人应当审慎签订合同，在签订本合同前，请仔细阅读合同条款，特别是审阅其中具有选择性、补充性、修改性的内容，注意防范潜在风险。

房屋租赁合同

出租人(甲方): 深圳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护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其他

证件号码: 914403000812508289

房屋信息编码卡号码: /

通讯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路 1003 号软件产业基地 2 栋 C 座 24、25 层

联系电话: 0755-86689998

☒委托代理人/☒法定代表人: 张满华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护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其他

证件号码: /

通讯地址: /

联系电话: /

承租人(乙方):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护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其他

证件号码: 91440300774113455G

通讯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环路 46 号
留学生创业大厦二期 5 层

联系电话: 0755-86399319

☒委托代理人/☒法定代表人: 郑杰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护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其他

证件号码: 440301195410254124

通讯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环路 46 号
留学生创业大厦二期 5 层

联系电话: 13809891059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商品房屋租赁管理办法》《深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房屋租赁安全责任的决定》《深圳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规范产业用房租市场稳定租赁价格若干措施(试行)>的通知》等相关法律法规文件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以及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房屋租赁相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租赁房屋基本情况

1.1 甲方出租给乙方的房屋坐落于深圳市 南山 区 深圳湾科技生态园一期 9 栋-裙楼 (研发) 5 层 515 号，租赁形式: ☒ 整租/☐ 部分出租，房屋建筑面积: 337.44 平方米 (其中套内建筑面积: 平方米，公摊面积: 平方米) (详见附件二房屋平面图)，房屋租赁用途: 研发，房屋编码: 。

1.2 房屋权属状况:

不动产权利人或合法使用人为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甲方持有: (☒ 房屋所有权证或不动产权证书/☐ 房屋买卖合同/☐ 房屋租赁合同/☐ 其他房屋来源证明文件)，房屋所有权证或不动产权证书编号: 粤 (2022) 深圳市不动产权第 0399474 号，房屋 (☒ 是 / ☐ 否) 设定了抵押。

1.3 房屋装修情况: 非毛坯 (装修具体情况可由甲、乙双方在本合同附件二中补充列明)。

1.4 房屋内附属设施情况:

☒ 房屋内无任何设施设备，是空房。

☐ 房屋内安装有设施设备，详见附件三《房屋交付确认书》。

第二条 租赁期限

2.1 乙方租赁房屋的期限自 2026 年 02 月 14 日 至 2031 年 02 月 13 日 止，共计 年 个月 (不得超过法律、法规规定的最长期限，单个产业用房租赁合同期限原则上不得少于 1 年)。

2.2 免租期:

☒ 乙方享有 180 ☐ 月/☐ 日的免租期 (含在租期内)，具体时间为:

序号	免租起止日期	免租天数 (天)
1	2026 年 02 月 14 日至 2026 年 03 月 13 日	28
2	2027 年 12 月 0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31
3	2028 年 12 月 01 日至 2028 年 12 月 31 日	31
4	2029 年 12 月 01 日至 2029 年 12 月 31 日	31
5	2030 年 12 月 0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	31
6	2031 年 01 月 17 日至 2031 年 02 月 13 日	28

在该期间，乙方无需向甲方支付租金，但需承担除租金外的水、电、燃气、物业管理费等所有费用。免租期满，不论乙方是否使用租赁房屋，均应当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租金。

☒乙方不享有免租期，自甲方交付房屋之日起开始计算租金、管理费及其他各项费用。

第三条 租金

3.1 租赁房屋按 ☒套内建筑面积/☐建筑面积计算租金，月租金总额为人民币 30,032.16 元（大写：叁万零叁拾贰元壹角陆分）。

3.2 租金支付时间：租金按月支付，乙方应当于每月 5 日前向甲方支付租金。甲方在收取乙方租金时，应当向乙方开具收款凭证。

3.3 租金支付方式：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支付租金日期前以 ☒现金支付/☐银行转账/☐其他方式 方式将租金交付于甲方。

以转账方式支付时，乙方应当将租金付至甲方指定的如下帐户：

户 名：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开户行：国家开发银行深圳市分行

账 号：4430 1560 0418 5631 0000

3.4 房屋租赁合同期内，甲方不得单方面提高租金。

3.5 双方约定，租赁期限内租金自第 1 年起每 1 年在上一年度租金标准基础上 ☐调增/☐调减 %，具体如下：

(1) 自 2026 年 02 月 14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租金标准为人民币 30,032.16 元/月，（大写：叁万零叁拾贰元壹角陆分）

(2) 自 2027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租金标准为人民币 30,032.16 元/月，（大写：叁万零叁拾贰元壹角陆分）

(3) 自 2028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8 年 12 月 31 日，租金标准为人民币 30,032.16 元/月，（大写：叁万零叁拾贰元壹角陆分）

(4) 自 2029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9 年 12 月 31 日，租金标准为人民币 30,032.16 元/月，（大写：叁万零叁拾贰元壹角陆分）

(5) 自 2030 年 01 月 0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租金标准为人民币 30,032.16 元/月，（大写：叁万零叁拾贰元壹角陆分）

(6) 自 2031 年 01 月 01 日至 2031 年 02 月 13 日，租金标准为人民币 30,032.16 元/月，（大写：叁万零叁拾贰元壹角陆分）

第四条 租赁押金

4.1 本合同签署后 5 日内，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相当于 合同最后一年 2 个 月（不超过

两个月)租金的押金共计人民币 60,064.32 元(大写: 陆万零陆拾肆元叁角贰分)。甲方收取乙方押金时,应当向乙方开具收款凭证。

4.2 乙方支付的押金并非乙方预付的租金或其他费用,仅是乙方履行本合同约定义务的保证,甲方不得无故扣留乙方押金,拒不退还。租赁期限届满或合同解除后5日内,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甲方应当在扣除乙方应承担的租金、费用以及违约赔偿金后,将租赁押金剩余部分无息退还给乙方(如有租金余额一并予以退还):

(1) 乙方未对租赁房屋造成损坏或已经将损坏的房屋修复;

(2) 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方式将租赁房屋(包括附属设施)交还给甲方;

(3) 乙方使用租赁房屋地址办理工商注册的,已将工商注册地址迁移,并办理完毕法律及政府规定的其他手续。

第五条 其他费用

5.1 租赁期间,甲方负责支付法律、法规规定应由甲方交纳的房屋租赁相关的税费。

5.2 租赁期间,因乙方使用租赁房屋所产生的 ☒水费/☒电费/☒燃气费/☒物业管理费/☒电视费/☒电话费/☒网络费用/☒专项维修基金等其他费用,由乙方承担。计费标准如下(如公用事业单位或物业服务企业依法调整收费标准的,随其调整):

水费: 元/吨; 电费: 元/度;

燃气费: 元/立方米; 物业管理费: 元/平方米/月;

其他: 。

5.3 乙方应当自收到缴费通知或甲方提供的收费凭据后按要求及时缴交费用,否则因此产生的滞纳金、违约金及相关法律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 房屋的交付与验收

6.1 甲方应于 2026年02月14日 前将租赁房屋交付给乙方,并保证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安全、合格(含空气质量)。

6.2 乙方应在甲方交付租赁房屋时入内检查租赁房屋的现有设备及设施,双方应当共同签署《房屋交付确认书》(见附件三)完成交付。

6.3 双方特别确认:未签署《房屋交付确认书》但乙方已进场装修的,视为租赁房屋交付已完成。

第七条 装饰装修

7.1 ☒在不影响房屋结构的前提下,甲方同意乙方对租赁房屋进行装饰装修;按规定需报有关部门审批的,还应由 ☒甲方/☐甲方委托乙方报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进行。租赁期限届满或合同解除后,装饰装修物 ☒由乙方拆除并恢复原状/☐折价归甲方所有/☐无偿归甲方所有/☐其他_____。

☒ 甲方不同意乙方对租赁房屋进行装饰装修。

7.2 装修押金: 符合本合同 7.1 条下的装修, 乙方需在施工开始之日前 /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或甲方指定单位交纳装修押金人民币 / 元 (大写: / 元整)。装修完成且经消防部门验收合格后, 由甲方或甲方指定单位向乙方无息返还装修押金。

第八条 房屋使用及维护

8.1 租赁期间, 乙方应当正常、合理地使用租赁房屋及其附属设施, 安全用水、用电, 未经甲方同意, 不得擅自改变租赁用途。

8.2 租赁期间, 乙方发现租赁房屋及其附属设施有损坏或故障时, 应当及时通知甲方修复。甲方应当在接到乙方通知后的 5 日内进行维修。无法通知甲方或甲方接到通知逾期不维修的, 或者因情况紧急必须立即进行维修的, 乙方有权代为维修, 费用由甲方承担。因维修房屋影响乙方使用的, 应相应减少租金或延长租赁期限。

因乙方故意或使用不当而造成租赁房屋或附属设施 (包括乙方对房屋的装饰装修和增加的设施、设备) 出现损坏或故障, 由乙方负责维修, 甲方不承担维修义务。

在租赁期内, 因甲方或乙方不及时履行本合同约定的维修、养护以及其他义务造成对方或第三方人身损害、财产损失的, 责任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8.3 发生需紧急维修但又无法通知乙方或虽通知但乙方不能在场的情形时, 甲方可在物业管理等部门的协助下, 进入租赁房屋进行紧急维修施工作业, 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甲方应当给予补偿。

第九条 转租、续租及优先权

9.1 转租

☒ 乙方不得转租。

☐ 租赁房屋系产业用房, 且与租赁房屋相关的土地供应合同、产业发展监管协议允许转租的, 甲方同意乙方按规定或约定转租, 但乙方的转租期限不得超过本合同约定之剩余租赁期限, 并应负责约束次承租人履行租赁义务, 对次承租人的违约行为承担责任, 且次承租人不得再次转租。

☐ 租赁房屋系产业用房以外的其他房屋的, 甲方同意乙方将租赁房屋全部或部分转租他人, 但乙方的转租期限不得超过本合同约定之剩余租赁期限, 并应负责约束次承租人履行租赁义务, 对次承租人的违约行为承担责任, 且次承租人不得再次转租。

9.2 续租

本合同租赁期限届满, 乙方需继续租用租赁房屋的, 应于租赁期限届满之日前 90 日向甲方提出书面续租申请。双方就续租事宜达成一致的, 应重新订立租赁合同或者签订租赁期限变更协议。在同等条件下, 乙方享有优先续租权。

9.3 优先权

甲方在租赁期间出售租赁房屋，应当提前通知乙方，乙方在价格、付款方式同等条件下有优先购买权。若甲方出售的是连同租赁房屋在内的整栋房屋或与其他房屋连为整体的房屋，乙方不享有优先购买权。

第十条 房屋返还

10.1 租赁期限届满或本合同解除之日起 7 日内，乙方应当及时清空搬离租赁房屋，并将房屋及附属设施交还甲方。乙方未在约定的时间内清空、搬离房屋，且无法联系上乙方的，双方约定按如下方式处理：

☒ 甲方有权将租赁房屋内遗留的所有物品作为废弃物处理。

☒ 乙方提供紧急联系人_____，乙方紧急联系人自收到通知之日起____日内未清空房屋的，甲方有权将租赁房屋内遗留的所有物品作为废弃物处理。

☒ 甲方委托第三方保管公司代为保管遗留物，保管费用由乙方承担。

☒ 甲方采取口拍卖/口变卖的方式处置遗留物，代乙方保管所得价款。

☒ 其他_____。

10.2 乙方返还房屋后遗留的物品，视为乙方放弃所有权，甲方有权将其作为废弃物处理。甲方因处理乙方遗留废弃物产生的费用，有权要求乙方承担。

10.3 房屋返还时，双方当事人应当对房屋和附属物品、设施设备及水电气等使用情况进行交验，并在《房屋交还确认书》（见附件四）中签字或盖章。

第十一条 合同的解除

11.1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

11.2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收回租赁房屋：

- （1）不支付或者不按照约定支付租金或其他费用达 30 日；
- （2）租赁房屋符合约定交付标准前提下，乙方无正当理由拒绝签署《房屋交付确认书》；
- （3）擅自拆改变动房屋主体结构；
- （4）擅自改变租赁房屋用途；
- （5）擅自将租赁房屋转租给第三人；
- （6）利用租赁房屋从事违法活动。

11.3 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 （1）未按约定时间交付租赁房屋达 7 日；
- （2）甲方无权出租房屋或交付的房屋不符合合同约定严重影响乙方使用或者危及乙方安全或健康；
- （3）不承担约定的维修义务或不交纳应当由甲方承担的各项费用致使乙方无法正常使

用租赁房屋。

11.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乙双方均有权解除合同：

(1) 租赁房屋因社会公共利益或因城市建设需要等原因被依法征收征用拆除[在该情形下，乙方因合同未履行完毕遭受的损失（含装修损失），甲方应当给予合理的补偿]；

(2) 因地震、火灾等不可抗力致使租赁房屋毁损、灭失或被鉴定为危险房屋不能使用；

(3) 甲方在签约时已告知乙方租赁房屋出租前已设定抵押并可能于租赁期内被处分，现被处分。

11.5 存在上述情形的，甲方或乙方按照本合同第 14 条约定向对方送达《解除合同通知书》（见附件五）时，本合同解除。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2.1 甲方违约责任

(1) 甲方存在本合同第 11.3 条约定情形，乙方解除合同的，甲方应在合同解除后 5 日内退回押金及预收的租金余额，并按照合同月租金金额的标准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抵付乙方损失的，甲方还应负责赔偿。

(2) 甲方逾期向乙方交付房屋或存在本合同第 11.3 条第 2 项、第 3 项约定情形，乙方未解除合同的，违约行为发生期间甲方每日应当按照日租金金额的两倍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最高不超过月租金金额的两倍）。

(3) 租赁期间，甲方在不具备本合同第 11 条约定情形下单方解除合同的，应至少提前 30 日书面通知乙方，退回押金及预收的租金余额，并按照合同月租金金额的两倍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抵付乙方损失的，甲方还应负责赔偿。

12.2 乙方违约责任

(1) 乙方存在本合同第 11.2 条约定情形，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按照合同月租金金额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抵付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

(2) 乙方逾期交纳租金、押金或者其他费用，未达到合同解除条件或者虽达到合同解除条件但甲方未解除合同的，每逾期一日，乙方应当按照日租金金额的两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 租赁期间，乙方在不具备本合同第 11 条约定情形下单方解除合同的，应至少提前 30 日书面通知甲方，并按照合同月租金金额的两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抵付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

(4) 租赁期限届满或合同解除的，乙方应当及时搬离并交还房屋。逾期搬离或拒不交还的，每逾期一日，乙方应当按照日租金金额的两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 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擅自对租赁房屋进行改造、装饰装修或安装对房屋结构产生影响的设施的设备的，应当将租赁房屋恢复原状，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若因乙方的前

述行为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人身损害、财产损失的,由乙方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赔偿损失。

第十三条 特别条款

甲乙双方应签订附件七《深圳市房屋租赁安全管理责任书》(以下简称“《责任书》”),全面、适当履行《责任书》规定的安全管理责任与义务。任何一方违反《责任书》的规定导致本合同项下房屋租赁过程中发生安全责任事故或造成他人人身损害、财产损失的,由责任方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

第十四条 通知和送达

14.1 甲乙双方约定以 ☒ 邮寄 ☒ 电子邮件 ☒ 微信 ☒ 短信方式发送通知，双方确认其有效送达地址如下：

甲方送达地址: ☒同首部通讯地址

☑其他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路1003号软件产业基地2栋C座25楼机

☐电子邮箱 ☐微信号 ☐手机号

乙方送达地址: ☒同首部通讯地址

☒其他地址_____

☐电子信箱 ☐微信号 ☐手机号_____

上述地址如有变更,应当书面通知对方,否则仍视上述地址为有效地址。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或文件以邮寄方式发出的,以收件人签收日为送达日,如按上述地址邮寄文件被退回的,退回之日视为送达日;以电子邮件、微信或短信方式发出的,发出日即视为送达日。

14.2 如通过上述方式无法送达的,在乙方退租前,甲方向本合同租赁房屋所在地发送的通知应当视为有效送达。

第十五条 争议解决

15.1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请求相关行政主管部门、行业协会或其他第三方进行调解,或者:

☒向深圳国际仲裁院申请仲裁。

☒向租赁房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15.2 合同有关争议解决的条款独立存在, 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无效或者被撤销均不影响其效力。

第十六条 合同的变更

非经双方协商一致,任何一方不得单方变更本合同约定内容。双方可就本合同的变更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七条 合同签署、登记备案

17.1 本合同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房屋租赁管理部门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7.2 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7.3 本合同签署后 10 日内，双方当事人应当及时到房屋租赁管理主管部门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手续（详见《房屋租赁登记备案须知》）。



签订日期: 2010年2月6日

张诗华

乙方(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

签订日期: 2010年2月6日



附表二. 投标人同类工程业绩一览表

投标人同类工程业绩一览表

企业相关情况	企业资质等级：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 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	
近 3 年最具代表性的 同类工程监理业绩 （上限 3 项）	1	项目名称：深圳市机场东综合交通枢纽工程前期工程综合监理 合同金额：1797.31 万元 建设单位名称：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时间：2023.12.04
	2	项目名称：航城街道金盛路(机场南路辅道-内环路)新建工程 (监理) 合同金额：495.41 万元 建设单位名称：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办事处 合同签订时间：2024.12.2
	3	项目名称：坪地停车场综合开发项目白地工程监理（B 包） 合同金额：1531.577792 万元 建设单位名称：深圳地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时间：2023.8.2
注：（1）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投标人须对填写的内容真实性负责。 （3）合同金额按实际填写，无需四舍五入。		



中标通知书

致投标人：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承担项目：深圳市机场东综合交通枢纽工程前期工程综合监理

招标项目编号：2018-440306-54-01-719468012

贵单位于 2023 年 9 月 21 日提交了上述项目的投标文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本项目评定标办法，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定标委员会票决，并报招标人批准，贵单位的投标文件已被招标人接受，确定贵单位为深圳市机场东综合交通枢纽工程前期工程综合监理中标单位。

本项目中标价为人民币壹仟柒佰玖拾柒万叁仟壹佰元整（¥17,973,100.00 元），投标报价下浮率为 20%。

请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深圳市建材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印章)：



2023 年 11 月 23 日



深圳市机场东综合交通枢纽工期前期 工程综合监理合同

合同编号：STT-0198/2023

委托人：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人：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委托人和监理人就本项目监理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委托人委托监理单位监理的项目概况如下：

项目名称：深圳市机场东综合交通枢纽工程前期工程综合监理

项目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工程范围：机场东综合交通枢纽位于机场东航站区与下十围路东延长线、宝安大道、兴华路所围合的区域，由新建的东航站区、计划 2025 年运营的深茂铁路、在建深大城际线、既有 12 号线、既有 1 号线、规划 20 号线、规划 26 号线组成，一同构建集航空、高速铁路、城际铁路、城市轨道等多种交通方式于一体的“空铁联运、站城一体”综合交通枢纽。主要包括铁路工程、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深大城际线、枢纽换乘核心区、航站区相关工程、交通接驳设施、地面附属设施、市政配套道路、景观工程、施工期间占用和施工后恢复的市政道路、管线、绿化设施及同步实施的开发建筑地下室等。

二、监理服务范围及内容

1. 因机场东枢纽主体工程建设引起的交通疏解工程（含照明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给排水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含给水、雨水、污水、泵站、南北排渠改迁及恢复工程）、电力管线改迁及恢复（110kV 电缆沟加固、10kV 二总配站改迁、10kV 电力管线）、通信管线改迁及恢复、绿化迁移（含临时复绿）、零星征拆及



恢复等，以及因深江铁路建设引起的北排渠改迁及恢复工程等施工阶段、保修阶段监理。

2. 20 号线机场北-机场东区间（含风井）土建工程以及其范围内的前期工程等施工阶段、保修阶段监理。

特别说明：受政府规划及其他因素影响，委托人将有可能对上述监理服务范围及服务内容进行调整，监理人需接受。本项目监理工程范围以初步设计批复为准，同步建设工程范围以政府批复为准。

三、监理服务期限

自本项目中标通知书签发之日起至工程保修期满之日止。

四、监理酬金

本项目监理范围内计费基数暂定为 104481.50 万元，参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建设部联合发布的《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 号）的规定，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准价（含保修阶段）为：2246.64 万元，下浮率为：20 %。其中专业调整系数 1.0；工程复杂调整系数 1.0；高程调整系数 1.0；保修阶段监理服务费按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的 5% 计。

监理费金额暂定为：大写：壹仟柒佰玖拾柒万叁仟壹佰元；小写：17,973,100 元；监理综合费率为：1.18 %；其中，不含税价 16,955,755 元，增值税税额 1,017,345 元，增值税税率 6%。

合同的增值税率根据国家税收法规政策变动而调整。结算时，增值税按照如下原则确定：已支付且已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部分，按增值税专用发票确定税额；剩余未支部分，按结算时国家税法规定的增值税税率确定税额。

由于本项目监理费包含机场东枢纽、深大城际、深江铁路、地铁 20 号线二期工程监理费用，因此本合同乙方须按总体费用中的一定比例（具体比例待各项目概算批复后由甲方确认）开具抬头为不同主体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深江铁路的发票信息如下：

单位名称：广东深茂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70509237229X5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

银行账号：44001670101059000815

单位地址：广东省江门市新会区会城惠康路3号

电 话：0750-8251941

广东深大城际的发票信息如下：

单位名称：广东深大城际铁路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MA5H8TGQ9M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益田支行

银行账号：755959228010101

单位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社区 1016 号地铁大厦 19 层 1902

电 话：0755-82769929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的发票信息如下：

单位名称：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708437873H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益田支行

银行账号：755904924410506

单位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一路 1016 号地铁大厦

电 话：0755-23992674

本项目监理费来源于深大城际的部分，由广东深大城际铁路有限公司支付，后续将根据实际情况签订资金支付协议。

最终监理酬金以**政府批复的监理范围内 20 号线机场北-机场东区间(含风井)**



土建工程以及范围内的前期工程、深圳市机场东综合交通枢纽工程前期工程、深江铁路建设引起的北排渠改迁及恢复工程和同步实施工程等概算投资额合并计算监理费基准价（含保修阶段）后乘以（1-下浮率）计算得出，但监理范围无论如何调整下浮率保持不变。各项目监理费按监理范围内各项目工程投资占比分摊。

监理范围内工程概算投资额组成：监理范围内政府批复概算的建筑安装工程费、设备购置费，绿化改迁（含临时覆绿）、给排水改迁及恢复（含河道改迁）、交通疏解（含路灯改迁及恢复工程）、电力管线改迁及恢复、通信管线改迁及恢复、零星征拆及恢复等前期工程费的总和。

合同结算价以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的评审结果作为结算的最终结果和支付依据。（如政府结算评审、审计政策和规定调整的，按新规定执行）。如审计机关进行审计监督时发现存在超付款项的，乙方应配合将超付款项退回甲方，并协助甲方完善相关工作。

在合同约定期限内，乙方未按要求提交结算书及完整的结算资料的，甲方可通知其要求提交，通知后 14 天内仍不提交的或没有明确答复的，甲方有权依据已有资料组织中介机构进行审核、审查，按规定将相关资料提交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进行评审并以评审结果作为结算的最终结果和支付依据。

五、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第7条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
- （4）澄清文件；
- （5）补充条款；
- （6）专用条款；



(7) 通用条款;

(8) 投标承诺书及其附件;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和其它有关技术文件;

(10) 附件;

(11) 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形成的有关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六、用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用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专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七、监理人承诺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范围和内容以及规范的规定进行监理工作，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八、委托人承诺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成立并生效。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副本壹拾贰份，委托人执捌份，监理人执肆份。



甲方(公章):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08437873H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一路 1016 号地铁大厦
电 话: 0755-23992674 传 真: 0755-23992555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益田支行 开户全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账 号: 755904924410506 邮政编码: 518026
项目主管部门经办人及电话: 臧士文 13510904575 项目主管部门 黄和平
审核人:
合约部门经办人及电话: 张永明 0755-23882034 合约部门审核人: 张月媛
乙方(公章):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4113455G
住 所: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大王山社区大王山工业二路 1 号 4A029
电 话: 0755-86399319 传 真: 0755-86399319
开户银行: 建行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开户全名: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账 号: 44250100010000001356 邮政编码: 518000
经办人: 郑鹏飞 电 话: 13652310590
合同签署地点: 深 圳
时 间: 2023年12月04日



航城街道金盛路(机场南路辅道-内环路)新建工程(监理)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110-440306-04-01-800783005001

标段名称: 航城街道金盛路(机场南路辅道-内环路)新建工程(监理)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标价: 495.41万元

中标工期(天): 1780日历

项目经理(总监): 周斌



本工程于 2024-09-14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谢和平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刘永强

打印日期: 2024-11-28

查验码: JY20241120611819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vfw/zbtz.html>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航城街道金盛路（机场南路辅道-内环路）新建工程
（监理）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

委 托 人：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办事处

受 托 人：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办事处

受托人（乙方/监理人）：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航城街道金盛路（机场南路辅道-内环路）新建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

3. 工程规模：本项目呈南北走向，南起规划内环路，北至机场南路辅道，与金盛路（金德路-机场南辅道）段相接。道路全长约 844.386m（其中，U 型槽段长约 111.15m，机场南路下明挖暗埋段长约 80.75m，狮子山暗挖段长约 352.53m，路基段长约 299.95m），红线宽 38-60.44m，双向四车道，设计速度 40km/h，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新建机动车道、非机动车道、人行道，完善交通安全设施及市政配套设施（给排水、电力、通信、多功能智能杆、燃气、绿化等）。项目估算总投资 30691.54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24981.99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3436.10 万元，预备费 2273.45 万元。资金来源为区政府投资。

4.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 工程等级：一级

5. 投资性质：政府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 万元；建安费： 万元。

7. 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周斌，身份证号码：210504196607291334，注册号：11000064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5.1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暂定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495.41万元。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471.82	23.59	/	/
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 与项目管 理一体化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开工令签发之日起至保修期结束日止，其中：

- 1. 决策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 2. 勘察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 3. 设计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 4. 施工阶段：自开工令签发之日起至竣工验收报告完成签署之日止，共 1050 日历天；
- 5. 保修阶段：自 日起至 日止，共 730 日历天；
- 6. 设备监造：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 7. 其他服务：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协议订立

- 1. 订立时间：2024.12.2。
- 2. 订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办事处。
- 3.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拾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伍份。

委托人：(盖章)



住所：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部门负责人：

经办人：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受托人：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盖章)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街道城东社区深

南东路 2028 号罗湖商务中心 201-127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建行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44250100010000001356

电话：0755-86399319

传真：/

电子邮箱：/

宋臣书

坪地停车场综合开发项目白地工程监理 (B 包)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16 号 电话: 0755-23992600 传真: 0755-23992555 邮编: 518026

中标通知书

致投标人: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承担项目: 坪地停车场综合开发项目白地工程监理 (B 包)

贵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提交了上述项目的投标文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坪地停车场综合开发项目工程监理招标文件, 经资格审查和评定标程序, 并经我公司批准, 贵公司的投标文件已被我公司接受, 中标价为(人民币)壹仟伍佰叁拾壹万伍仟柒佰柒拾柒元玖角贰分(小写: RMB 15, 315, 777. 92 元)。确定贵公司为坪地停车场综合开发项目白地工程监理 (B 包)中标单位。

请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2023 年 6 月 15 日

正本（或副本）

坪地停车场综合开发项目
白地工程监理（B包）合同

合同编号：STZY-0622/2023

甲方：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八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坪地停车场综合开发项目白地工程监理（B包）

2、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3、工程规模：坪地停车场综合开发项目位于深圳市龙岗中心东部分区，毗邻惠州、东莞、紧临龙岗中心城，处于深圳向东北门户节点、联系深圳与惠州的交通往来，也是深圳国际低碳城所在地，片区现已规划两条地铁加强与周边地区的衔接。项目南侧与地铁3号线白石塘站接驳，交通便捷，可达性强，地铁3号线可直达福田中心区，南侧龙岗大道未来规划地铁21号线，可实现深圳东部与南山，前海等片区的快速通行。项目总建筑面积约87.76万m²，总用地面积约19.55万m²（其中上盖用地面积约8.00万m²，白地用地面积约5.17万m²，36班小学用地面积约1.46万m²，72班九年一贯制学校用地面积约3.24万m²，市政道路用地面积约1.69万m²）。地块的用地面积及规划情况以经审批的规划用地方案及最终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为准。

4、工程类别：房屋建筑工程 工程等级：一级

5、投资性质：企业投资

6、工程概算投资额： / 万元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 / 万元

7、其它：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 1、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
- 3、补充条件
- 4、专用条件；
- 5、通用条件；
- 6、附件；
- 7、投标文件；
- 8、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和其它有关技术文件；
- 9、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形成的有关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四、工程监理服务范围

1. 坪地停车场综合开发项目工程监理采用一标两包招标。本合同监理范围为B包。监理范围包括：白地（03-03地块）范围内所有工程。

监理内容包括：场地平整和管线迁改工程、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地基基础及主体结构工程、建筑工程、幕墙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屋面及防水工程、装修工程、通风空调工程、电梯工程、高低压配电工程、弱电智能化工程、泛光照明、通信工程、消防工程、人防工程、配套道路工程、室外给排水管网工程、标识标线、配套基础设施和公共配套设施、园林景观、室外装修工程、临时工程、住宅室内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商业公共区域和店铺精装修工程、住宅户内精装工程及甲供材供货工程、与市政管网接驳、与本项目相关的附属设施等所有工程的施工和保修阶段的监理服务。

2. 其他工程：本工程室内、外燃气工程将委托燃气专业监理公司进行施工监理，但燃气工程除质量控制属燃气专业监理为主，乙方监理为辅外，其余燃气有关工作仍属本次监理范围，监理内容主要包括：

- （1）协助控制燃气工程进度；
- （2）和燃气监理共同协调燃气施工单位与其他施工单位之间的关系。

五、工程监理服务期限



监理服务期限自 2023 年 9 月 15 起至 2030 年 11 月 30 日止，总计 2633 日历天。

其中：施工阶段自 2023 年 9 月 15 日 起至 2028 年 11 月 30 日止；保修阶段自竣工验收合格后两年（防水五年）。

六、工程监理服务酬金

（一）本合同为固定综合单价合同。

（二）施工阶段监理酬金的计取原则和单价：工程监理按总建筑面积和精装修面积计取监理酬金，其中 70%为固定酬金，30%为浮动酬金。施工阶段（房建）工程监理费单价为 28.16 元/平方米（暂按 41.2113 万平方米计），施工阶段（批量装修）工程监理费单价为 7.04 元/平方米（暂按 30.5096 万平方米计），施工阶段监理总酬金暂定为 13,752,977.92 元。施工阶段监理总酬金同时包括项目竣工交付之日起 3 个月的免费保修期。

（三）暂列金额：为 1,562,800.00 元，主要用于以下两方面：

（1）施工阶段：非监理原因导致施工阶段工期延长六个月以上时，延长期第七个月开始计取监理酬金；

（2）保修阶段：保修期三个月内不另行计取监理酬金，第四个月开始计取监理酬金；保修阶段监理酬金按监理投入人员工日费用标准计取，总监理工程师或总监代表按 800 元/工日，专业监理工程师按 600 元/工日，监理员按 300 元/工日计算。暂列金额具体使用方法按委托人相关规定执行，未使用的暂列金额不支付监理人。

（四）本合同监理总酬金=施工阶段监理总酬金+暂列金额。

总监理酬金的金额为：暂定合同总价（含税价）15,315,777.92 元（人民币大写：壹仟伍佰叁拾壹万伍千柒佰柒拾柒元玖角贰分），其中不含暂列金额暂定价款为 13,752,977.92 元（其中不含税价 12,974,507.47 元，增值税金额 778,470.45 元，增值税税率为 6%）；暂列金额 1,562,800.00 元（其中不含税价 1,474,339.62 元，增值税金额 88,460.38 元，增值税税率为 6%），合同增值税率根据国家税收法规政策变动而调整，不含税价款不随增值税税率变化进行调整。



最终总监理酬金经委托人审定或政府相关部门审核的结果为准。

七、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冯涛，身份证号码：429001197701040414，注册号：42001191。

八、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应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酬金。

九、合同订立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采用电子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电 话： 0755-23992600

传 真： 0755-23992555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益田支行 开户全名：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账 号： 755904924410506 邮政编码： 518026

项目主管部门经办人及电话： 汪奇志 13632765817

项目主管部门审核人： 石晓伟

合约部门经办人及电话： 王苏文 0755-89987571

合约部门审核人： 刘天晨



监理人(盖章):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有限公司



住 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中区
科苑路 15 号科兴科学园 B
栋 1 单元 301C

电 话: 0755-86399319

传 真: 0755-86399319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开户全名: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账 号: 44250100010000001356

邮政编码: 518000

监理人经办人: 郑鹏飞

监理人经办人电话: 13652310590

合同签署地点: 深 圳

时 间: 2023 年 8 月 2 日



附表三. 拟投入的项目总监基本情况表

拟投入的项目总监基本情况表

项目总监情况	姓名：王立建 年龄：56 学历：本科 注册执业资格：注册监理工程师（市政公用工程） 职称：高级工程师 12 个月社保： ☒ 有 ☐ 无
近 3 年以项目总监 职位所承担的最具 代表性的已完工的 同类工程监理业绩 （上限 3 项）	项目名称：广州白云（棠溪）站综合交通枢纽一体化建设工程（周边配套市政道路）监理服务 7 标 合同金额： 1167.267993 万元 建设单位名称：广州铁路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2023.12.21
	项目名称：大空港海汇路、海城路及云汇路新建工程 合同金额：695.88 万元 建设单位名称：深圳市宝安区大空港新城规划建设管理办公室 竣工验收日期：2023.10.31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建设单位名称： 竣工验收日期：
注：（1）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投标人须对填写的内容真实性负责。 （3）合同金额按实际填写，无需四舍五入。	

中标通知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20]第[03508]号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广州白云（棠溪）站综合交通枢纽一体化建设工程（周边配套市政道路）施工监理服务 7 标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壹仟壹佰陆拾柒万贰仟陆佰柒拾玖元玖角叁分(11672679.93)。

其中：

项目负责人姓名：王立建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0年7月16日

谭文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0年7月16日

朝张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见证（盖章）
交易确认章

2020年07月23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GUANGZHOU PUBLIC RESOURCE
TRANSACTION CENTER

Tel: 020-28866000 Fax: 020-28866095
ADD: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333号 510630
WWW.GZGZTX.CN

监理合同

副本

广州白云（棠溪）站综合交通枢纽一体化建设工程（周边配套市政道路）施工监理服务 7 标合同

合同编号：1- JG-JL-2020-010

甲方：广州铁路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乙方：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2020 年 8 月 28 日

王志文
植从青 张永

第 1 章 合同协议书

本协议由广州铁路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业主或广州铁投）与（以下简称监理单位）商定并签署。

鉴于业主拟修建广州白云（棠溪）站综合交通枢纽一体化建设工程（周边配套市政道路）并通过2020 年 7 月 16 日的中标通知接受监理单位以人民币（大写）壹仟壹佰陆拾柒万贰仟陆佰柒拾玖元玖角叁分元（¥：11672679.93 元，合同暂定总价）的总价包干作为广州白云（棠溪）站综合交通枢纽一体化建设工程（周边配套市政道路）施工监理服务 7 标工程施工监理服务项目的监理服务所做的投标。

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所用术语的含义与下文提到的合同条款中相应术语的含义相同。
2. 下列文件应作为本协议的一部分看待：
 - 1) 合同补充协议（如果有）；
 - 2) 本合同协议书；
 - 3) 合同条款；
 - 4) 合同附件。
 - 5) 相关监理规范及条例；
 - 6) 招标文件及澄清补充文件及其他补充资料；
 - 7) 投标文件及澄清补充文件及其他补充资料；
3. 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但如有模棱两可或互相矛盾之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为准。
4. 考虑到业主将按下条规定付款给监理单位，监理单位在此与业主立约，保证全面按合同规定完成监理服务。
5. 考虑到监理单位将进行本工程的监理服务，业主在此立约，保证按合同规定的方式和时间付款该监理单位。

6. 双方应另行签订《廉洁协议》

7. 监理单位应提交《广州铁投项目管理平台使用承诺函》。

为此，合同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在合同协议书上签字或签章，并分别加盖双方单位的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合同正式生效。生效日期为最后一方签字的日期。工程完工及资料移交完毕缺陷责任期满后合同结束。本合同正本 2 份，副本 16 份，正本双方各执 1 份，副本业主执 12 份，监理单位执 4 份。

业主：广州铁路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谭文

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1238 号万胜广场 A 塔 6 楼

日期：2020 年 8 月 18 日

监理单位：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郭生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麻岭社区深南大道 9966 号威盛科技大厦 3 层 301 单元

日期：2020 年 8 月 日

王 治 范

附件 G.项目介绍

1.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广州白云(棠溪)站综合交通枢纽一体化建设工程(周边配套市政道路)施工监理服务 7 标

建设单位: 广州铁路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规模: 广州白云(棠溪)站综合交通枢纽位于广州中心城区西北部, 白云区西南部, 为新市街、棠景街和石井街交汇处, 是集国铁、城际铁路、长途客运、地铁、常规公交、社会车辆、出租车等多种交通方式于一体的综合交通枢纽。枢纽一体化建设工程包含枢纽配套场站工程、地铁预留工程、周边配套市政道路工程 3 个子项, 其中枢纽场站配套工程布设于广州白云站东西两侧, 与铁路站场(房)空间布局交织, 形成无缝衔接交通接驳换乘体系; 地铁预留工程位于枢纽配套场站(广场)下方; 配套市政道路跨越枢纽场站, 分别连接机场高速、广清高速、华南快速等高速公路。具体如下:

(一) 枢纽配套场站工程(子项一): 主要包括长途汽车站、公交枢纽站、出租车场、旅游大巴/网约车场、换乘设施、非机动车(含共享单车)停车场、东西侧集散广场、景观绿化、便民服务设施、枢纽管理业务用房及上盖开发所需配建停车库等, 以及配套场站范围内给水、通信、燃气等管线工程。

(二) 地铁预留工程(子项二): 棠溪站共预留 6 条地铁线路, 包括八号线北延段换乘通道、十二号线及 4 条预留地铁车站的土建工程, 其中: 其中八号线北延段换乘通道位于石槎路至枢纽西广场、十二号线及二十四号线南北向敷设与枢纽东广场内、二十二号线北延段南北向敷设于枢纽西广场内、佛山八号线东延段及另一条预留的地铁线东西向敷设于枢纽范围内。

(三) 周边配套市政道路工程(子项三): 包括白云二线(槎神大道—棠新路)、棠槎路(槎神大道—机场高速)、铁路东线(白云一线—华南快速路)3 条市政道路, 道路总长度约 13.876 公里。

其中, 地铁预留工程及与之密切关联的枢纽配套场站基坑工程已完成施工监理招标(监理服务 1 标、3 标)并进场实施监理服务, 本次招标的项目为周边配套市政道路工程(子项三)6 标、7 标、8 标对应的施工监理三个标段:, 其中:

(1) 标段 6: 白云二线(槎神大道—棠新路)全长约 3.746 千米(BYK0+047.9~BYK3+794.4), 不含 2 座上跨铁路桥梁(NAK0+369.9~NAK0+525.9, BYK3+095.7~BYK3+289.7), 规划等级为城市主干道, 设计车速 60 千米/小时, 道路规划标准宽度 41 米, 双向 6 车道。本标段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相关的前期工作, 以及道路工程、桥梁工程、给排水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电力管沟、交通工程、交通疏解、河涌改造、经营性管线(给水、燃气、通信)等各项工程。不含人行道砖、平侧石、隔声设施等设备材料, 不含供电设备、路灯、交通标志、标线、交通监控采购及施工安装。

(2) 标段 7: 棠槎路(槎神大道—棠涌南街)全长约 3.430 千米(TCK0+058.7~TCK3+488.5), 不含 1 座上跨铁路桥梁(左幅: TCK2+398.5~TCK2+766.5; 右幅: TCK2+398.5~TCK2+767.5)。规划等级为城市主干道, 设计车速 50 千米/小时, 道路规划标准宽度 40 米, 双向 6 车道。本标段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相关的前期工作, 以及道路工程、桥梁工程、给排水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电力管沟、交通工程、交通疏解、河涌改造、经营性管线(给水、燃气、通信)等各项工程。包含白云二线、棠槎路、铁路东线人行道砖、平侧石、隔声设施等设备材料采购供应, 以及供电设备、路灯、交通标志、标线、交通监控采购供应及施工安装。

王 强

(3) 标段 8: 铁路东线(白云一线—华南快速干线)全长约 6.601 千米(TDK0+862.000~TDK7+462.9), 含白云二线 2 座上跨铁路桥梁(NAK0+369.9~NAK0+525.9, BYK3+095.7~BYK3+289.7), 棠槎路 1 座上跨铁路桥梁(左幅: TCK2+398.5~TCK2+766.5; 右幅: TCK2+398.5~TCK2+767.5)。规划等级为城市主干道,设计车速 50 千米/小时, 道路标准宽度 40 米, 双向 6 车道。本标段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相关的前期工作, 以及道路工程、桥梁工程、给排水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电力管沟、交通工程、交通疏解、河涌改造、经营性管线(给水、燃气、通信)等各项工程。不含人行道砖、平侧石、隔声设施等设备材料, 不含供电设备、路灯、交通标志、标线、交通监控采购及施工安装。

项目地理位置: 广州市白云区。

周边环境: (投标人自行踏勘)

地址地貌、气候及气象条件: (投标人自行踏勘)

2. 监理范围及内容

本项目立项及可研批复的工程内容中对应的周边配套市政道路工程子项 6 标、7 标、8 标(包括超前钻工程、临时用水、临时用电、围墙、管线迁改等前期工程)对应的施工监理, 具体以实际实施的监理范围为准。监理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工程收尾阶段(包括但不限于竣工验收、整改、工程移交、工程结算等)及检(监)测工作、工程质量保修阶段的质量控制、职业健康安全及环境监督管理、投资控制、进度控制、合同管理、信息管理、组织协调、工程创优、设备监造以及协调建设单位和工程建设有关各方的工作关系等。

(2) 负责标段范围内施工监理服务, 包括但不限于道路工程、桥梁工程、给排水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电力管沟、交通工程、交通疏解、河涌改造、管线迁改、经营性管线(给水、燃气、通信)等各项工程, 具体以对应施工标工作范围为准。

(3) 按委托人的要求提前进场参与开工前期的准备和筹划工作, 参与开工包括但不限于临时施工场地、项目驻地、场内外运输道路等临时用地等; 场地平整硬化、临时设施、临时用水(含自供水)、临时用电(含自发电)、围护围蔽、绿化迁移等场地准备及报批; 施工引起管线迁改、临时占道、交通疏解、道路恢复(含修复)、管线保护、河涌改造、水土保持、余泥排放、排污排水、水质检测、航道、海事等工作及审批; 管线迁改关键节点旁站监理, 关键节点包括但不限于路面破除、进入燃气管道、电力管线保护区等; 现场情况可能发生的其他零星工程项目, 涉及市政天桥、过街通道的拆除和重建; 征借地范围内建构筑物的恢复, 房屋复建。

(4) 负责本项目的场地协调管理, 包括但不限于与已招标段的场地协调配合、移交转换、交叉管理等工作; 负责与铁路工程的施工接口管理及场地使用、运输道路等管理; 负责与枢纽土建工程及后续景观、装修、设备安装工程做好场地协调配合。

(5) 负责监理管理配合服务, 对招标人针对标段内容另行发包的其它单位提供配合服务工作, 包括但不限于质量检测、第三方监测、造价咨询、工程施工、勘察设计等协调工作, 包括但不限于: 取样、送检, 监测点埋设、工程日常监管等。对爆破工程监督管理。

(6) 负责协调施工过程中的相关职能部门及周边居民, 包括但不限于: 街道居委会、公安派出所、交通部门、建设、城管、环保、水务、航道、海事、燃气、电力、通信等。负责施工期间至移交前的场地协调管理、保安、保洁、防噪音、防扬尘及绿化养护等协调管理工作; 协调设置卫生垃圾池和建筑垃圾外运工作; 负责协调设置施工污水收集过滤系统, 保证污水排放不得影响周边环境; 配合发包人做好安全、环保、水保、创文、调研等各项工作, 对场地、围蔽等进行常态化清扫和布置协调管理。

(7) 监理服务管理和配合服务, 包括对本项目由招标人另行发包的专业工程实施协调管理和配合服务。对施工总承包单位需要专业分包的专项工程, 审核专业分包单位资质及合同,

王 2/1 范

并做好协调和管理工作。同时须按国家、地方、行业规定以及招标人要求的工程措施、安全措施、文明措施对项目进行施工方面协调管理。

(8) 协助办理工程开工、报批及验收所需的各项手续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施工许可证、规划验收、环水保验收、消防验收、防雷验收、竣工验收等各项备案工作。

(9) 直至工程竣工验收，完成并配合相关部门结（决）算审计、工程保修等工作和协助办理竣工验收阶段的行政主管部门审批和竣工验收资料归档等工作。

(10) 协助委托人制定工程管理办法、各参建方职责及有关事务性工作等。



广东合众路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工程名称：广州白云（棠溪）站综合交通枢纽一体化建设工程

（周边配套市政道路）施工总承包项目标段 7

报告名称：主线右幅第 17 联桥动、静载试验检测报告

工程地点：广州市白云区棠景街道

委托单位：广州铁路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检测日期：2023 年 11 月 10 日

报告页数：35 页（含此页）

报告编号：HZJC20230520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十七日



广州白云（棠溪）站综合交通枢纽一体化建设工程
（周边配套市政道路）施工总承包项目标段7
主线右幅第17联桥动、静载试验检测报告

检测人员： 杨旭宏 陈俊华 孙雪姬 陈惠 郭再豪

报告编写： 郭再豪

审 核： 吴瑞

批 准： 付信根

- 声明：1、检测报告无“广东合众路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 2、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复制检验证书或报告（完整复制除外）。
- 3、对检测报告如有异议，应于收到检测报告之日起15日内，向本单位提出复议。
- 4、检测报告无审核人、批准人签字无效。
- 5、送样委托检测仪对来样负责，现场检测仪对合同（委托协议）规定的检测内容负责。



单位地址：广州华南快速干线番禺大桥北（华洲收费站侧华南快速养护中心）

邮政编码：510400

联系电话：020-89327216 传真：020-89327216 Email: hzlkj@126.com

联系人：付信根

广州白云（棠溪）站综合交通枢纽一体化建设工程 （周边配套市政道路）施工总承包项目标段 7

主线右幅第 17 联桥动、静载试验检测报告

1 工程概述

1.1 工程背景

棠溪站综合交通枢纽包含了三个子项：分别为子项一枢纽配套场站工程、子项二地铁预留工程和子项三周边配套市政道路工程。本项目属于子项三周边配套市政道路工程。主要包含了铁路东线、白云二线和棠槎路三条市政道路。本次试验桥梁位于棠槎路上。

棠槎路路线西起槎神大道，向东线位基本沿着现状广海路拓宽，高架上跨增槎路并下穿广清高速连接线，地面辅道与增槎路进行交通转换，线路往东穿过物流中心，并采用左右幅高低差的形式穿过谭村涌和谭村小学之间的空间，避开谭村小学同时避免覆盖谭村涌，再向东跨过谭村涌和石井河、分别跨越石槎路、京广铁路和铁路东线，通过匝道连通南落客平台以满足棠溪站的进出站需求；线路跨过石槎路、京广铁路和铁路东线后一路高架往东跨过小坪东路下地，终点止于棠涌南街（避让新市中学拆迁），并在此设置调头车道。主线左线长约 3.430km，右线长约 3.433km，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高架桥均按双向 6 车道设计，主线设计速度 50km/h，均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沿线分别与槎神大道、广清高速连接线（增槎路）、石槎路、铁路东线、小坪东路、棠涌南街相交，设立体交叉 4 处，平面交叉 3 处。

本项目主线左线长约 3.430km，右线长约 3.433km，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设计速度为 50km/h，标准道路宽度为 40m，车道数为双向六车道（终点段接棠新路为双向四车道）。高架桥下地面道路，按照 30km/h 的设计速度设计（部分受限路段为 20km/h）。

1.2 技术标准

- 1、道路等级：城市主干路；
- 2、计算行车速度：50km/h；
- 3、设计荷载：城-A 级；
- 4、结构安全性系数：1.1；
- 5、道路最小净空：桥下机动车道净高均为 4.5m，行人 2.5m，非机动车道 3.5m；
- 6、通航净空：石井河按七级航道，设计水位 7.4m（广州高程系统），双向通航孔净高

4.5m 净宽 32m;

7、设计洪水频率：按 100 年一遇设计；

8、抗震设防烈度：7 度，地震加速度峰值 0.10g；

9、抗震设防类别：丙类；

10、桥梁设计基准期 100 年；

11、结构设计使用年限：桥梁结构设计使用年限为 100 年；

12、设计安全等级：一级；

13、环境类别：梁体、桥墩等地面以上构件按 I-C 类环境设计，承台、桩基等地面以下构件按 I-C 类环境设计。

1.3 主要材料

1、混凝土

C50 混凝土：预应力混凝土箱梁

C40 混凝土：钢筋混凝土箱梁、墩台（包括墩柱、台身、侧墙等）、支座垫石

C50 钢纤维混凝土：钢箱梁现浇层

C30 混凝土：搭板及防撞护栏

C35 混凝土：承台、系梁

C35 水下混凝土：桩基

2、预应力材料

采用符合《预应力混凝土用钢绞线》（GB/T 5224-2014）标准的低松弛高强度钢绞线，其抗拉强度标准值 $f_{pk}=1860\text{MPa}$ ，公称直径 15.2mm，弹性模量 $E_y=1.95\times 10^5\text{MPa}$ ，锚具采用符合国家标准《预应力筋用锚具、夹具和连接器》（GB/T 14370-2015）的群锚锚具。

3、普通钢筋

普通钢筋采用 HPB300 和 HRB400 钢筋，跨径 $\geq 40\text{m}$ 跨径的桥，桥墩、承台和桩基钢筋采用 HRB400E 级钢筋。热轧 HPB300 钢筋标准应符合《钢筋混凝土用钢第 1 部分：热轧光圆钢筋》（GB1499.1-2017）要求；热轧 HRB400 钢筋标准应符合《钢筋混凝土用钢第 2 部分：热轧带肋钢筋》（GB1499.2-2018）。除特殊说明外，直径 $\geq 12\text{mm}$ 者，均采用 HRB400（20MnSi）热轧带肋钢筋，直径 $\leq 10\text{mm}$ 者，均采用热轧 HPB300 钢筋。凡需焊接的钢筋均应满足焊接要求。

4、钢材

Q355D 钢：车行桥钢箱梁

Q355C 钢：人行桥钢箱梁

Q235C 钢：附属设施及临时连接件

Q235NH 高耐候钢：梁底调平钢板及支座预埋钢板

5、剪力钉

剪力钉采用圆柱头焊钉，技术标准应符合《电弧螺柱焊用圆柱头焊钉》(GB/T 10433-2002) 的相关要求。焊钉材料为 ML15 钢，其技术标准应符合《冷镦和冷挤压用钢》(GB/T 6478-2015) 的相关要求。

1.4 桥梁结构设计

1、上部结构

本桥位于主线右幅第 17 联，上部结构采用钢箱梁，箱梁顶底板厚度在跨间为 16mm，过渡段为 20mm，支点处均为 25mm，腹板厚度为 14mm；顶板设置 U 形加劲肋，上缘宽度为 300mm，下缘宽度为 200mm，高度为 280mm，厚度为 8mm；底板采用倒 T 肋，竖肋厚度 10mm，高度为 150mm；腹板采用平板肋，和厚度 14mm，长度为 160mm。箱梁设置横隔板，单板式和框架式交替使用，间距为 4m，相邻两横隔板间距为 2m，单板式和框架式横隔板厚度均为 14mm，支点处板厚加强，采用 25mm。主梁断面采用单箱多室直腹板断面。箱梁横坡通过绕横坡旋转点旋转梁体形成，箱梁顶、底板保持平行。钢箱梁支座采用 GPZ(2019)型盆式橡胶支座，其中梁高为箱间净距，不包含顶底板厚。不同板厚的顶、底板，顶板底面对齐，底板顶面对齐。桥梁立面图如图 1.4-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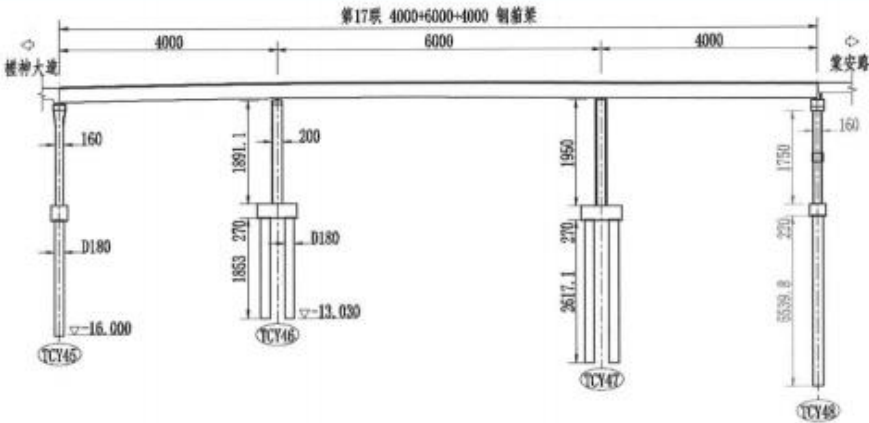


图 1.4-1 桥梁立面图（单位：cm）

桥面铺装采用 10cm 沥青混凝土铺装层+防水层+15cm 厚 C50 钢纤维现浇混凝土调平层。

桥面铺装采用 10cm 沥青混凝土铺装层+防水层+15cm 厚 C50 钢纤维现浇混凝土调平层。

交（竣）工验收文件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广州白云(棠溪)站综合交通枢纽一体化建设工程
(周边配套市政道路)施工总承包项目标段7

建设单位（公章）： 广州铁路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3 年 12 月 21 日

发出日期： 2023 年 12 月 21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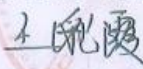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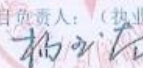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广州白云(棠溪)站综合交通枢纽一体化建设工程(周边配套市政道路)施工总承包项目标段7	工程地点	广州市白云区棠景街道、新市街道、石井街道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项目标段全长3.062Km,高架桥双向6车道,标准道路宽度为40m。施工内容包括桥梁工程、地面道路、交通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给排水工程、电力管沟、交通疏解、河涌改造、管线迁改等。	工程造价(万元)	92649.34
结构类型	沥青混凝土路面	开工日期	2020年9月23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1202009180101	竣工日期	
监督单位	广州市白云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BYJD20200918001
建设单位	广州铁路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施工单位(土建)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广东合众路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齐全有效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按图施工，按照约定完成合同工程量，施工资料齐全、内容真实、记录准确。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工程观感好，安全和功能满足要求，单位、分部、分项及道工序验收均合格。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设备安装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21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12月21日
	分包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12月21日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12月21日		

大空港海汇路、海城路及云汇路新建工程（监理）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6201800130004001

标段名称：大空港海汇路、海城路及云汇路新建工程（监理）批量招标

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大空港新城规划建设管理办公室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标价：695.876800万元

中标工期：1280

项目经理(总监)：耿吉伟



本工程于 2018-06-05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宝安分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8-07-09



查验码：5796545863639554

查验网址：www.szjsjy.com.cn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2018KG050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 大空港海汇路、海城路及云汇路新建工程(监理)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委托人: 深圳市宝安区大空港新城规划建设管理办公室

受托人: 深圳市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16年4月版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宝安区大空港新城规划建设管理办公室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大空港海汇路、海城路及云汇路新建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3. 工程规模：本项目为海汇路、海城路及云汇路三条道路的监理服务批量招标，概算总投资为55403.25万元，建安费为48490.45万元。其中：

1、海汇路（海云路-南环路西延段）新建工程概算总投资34992.81万元，建安费为30655.44万元，该道路全长3.047km，，红线宽40-42m，双向六车道设计，等级为城市主干路。

2、海城路（海云路-南环路西延段）新建工程概算总投资19136.23万元，建安费为16760.95万元，该道路全长2.801km，，红线宽24m，双向四车道设计，等级为城市支路。

3、福海街道云汇路（海云路-海汇路）新建工程概算总投资1274.21万元，建安费为1074.06万元。

4.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 工程等级：一级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6. 工程概算投资额：55403.25万元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48490.45万元

7. 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 耿吉伟, 身份证号码: 130182198208012410, 注册号: 44016324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 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 陆佰玖拾伍万捌仟柒佰陆拾捌元整 (¥ 6958768)。其中:

服 务 类 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 程 监 理	0	0	0	662.7398	33.1370	0	0
项 目 管 理							
工程监理与项目 管理一体化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起至止, 总计日历天。其中:

1. 施工阶段: 自 2018 年 6 月 1 日 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止, 共 550 日历天; (最终日期以竣工验收报告日期为准)

2. 保修阶段(暂定): 自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止, 共 730 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 提供房屋、资料、设备, 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2018.7.27。

2. 订立地点: 宝安区。

3. 本合同一式拾陆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双方各执委托人执 拾壹 份, 监理人执 伍 份。

委托人: (盖章)

住所: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盖章)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29636023

传真:

电子邮箱:

受托人: 深圳市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盖章)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工业七路卓越维港名苑(北区)1栋22楼

邮编: 518067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盖章)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 44250100010000001356

电话: 0755-86399319

传真: 0755-86399315

电子邮箱: zhonghongce@163.com

施工许可证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工程编号: 2018-440306-54-01-702694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
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局

日期

2018-12-06

证书序列号: 2018-1260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大空港新城发展事务中心, 深圳市招华国际会展发展有限公司 (代建单位)		
工程名称	海城路(海云路-南环路西延线)新建工程		
建设地址	宝安区空港新城		
建设规模	0 平方米	合同价格	12735.44309 万元
设计单位	林同航国际工程咨询(中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交一航局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18-07-01	合同竣工日期	2019-04-26
备注	项目经理: 李军 注册证书号: 津11117145582 项目总监: 王立建 注册证书号: 31002884 范围: 电信管道工程: 232米; 电力管道工程: 223米; 道路工程2523.76米; 给水管道长度3270米, 雨水管道工程4665米, 污水管道工程3410米		
变更登记	◆◆◆ 2021-05-25项目理由由刘振广(津112121307115)变更为李军(津11117145582) ◆◆◆ 2020-12-28项目总监由吴佳(44020366)变更为王立建(31002884) ◆◆◆ 2020-12-28项目理由由高峰(津112151511057)变更为刘振广(津112121307115) ◆◆◆ 2020-09-08项目总监由王立建(31002884)变更为吴佳(44020366) ◆◆◆ 2020-06-19监理单位名称由深圳市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变更为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 2019-08-05建设单位名称由深圳市宝安区大空港新城规划建设管理办公室, 深圳市招华国际会展发展有限公司 (代建单位) 变更为深圳市宝安区大空港新城发展事务中心, 深圳市招华国际会展发展有限公司 (代建单位) ◆◆◆ 2019-03-19项目总监由耿吉伟(44016324)变更为王立建(31002884)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检查。

四、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延期手续,不办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工程编号: 2018-440306-54-01-7026950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
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局

日期

2022年07月14日

证书序列号: 2023-1044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深圳市招华国际会展发展有限公司 (代建单位)		
工程名称	福海街道云汇路(海云路-海汇路)新建工程		
建设地址	宝安区空港新城		
建设规模	0 平方米	合同价格	875.728512 万元
设计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交一航局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18年07月01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19年04月26日
备注	项目经理: 李旭 注册证书号: 津112151612679 项目总监: 王立建 注册证书号: 31002884 范围: 电信管道工程145米; 排水工程70.5629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175米; 道路工程131.494米宽24米; 路缘石工程148米; 绿化工程136米; 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说明。 建设单位发生变更,重新核发施工许可,原施工许可(2019-0240)已注销。		
变更登记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检查。

四、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延期手续,不办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工程编号: 2018-440306-54-01-702693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
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局

日期



证书序列号: 2019-0175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大空港新城发展事务中心, 深圳市招华国际会展发展有限公司 (代建单位)		
工程名称	海江路(海云路-南环路西段)新建工程		
建设地址	宝安区空港新城		
建设规模	0 平方米	合同价格	24778.504204 万元
设计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广西华宇建工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18-07-01	合同竣工日期	2019-02-28
备注	项目经理: 杨良泽 注册证书号: 桂145060801426 项目总监: 王立建 注册证书号: 31002884 备注: 电信管道工程3632米; 电力管道工程1019米; 路基处理工程8.3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3527米; 道路工程长3047米宽42米; 路灯照明工程160座; 绿化工程3047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5708米; 燃气工程3181米		
变更登记	◆◆◆ 2020-06-19监理单位名称由深圳市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变更为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19-08-05建设单位名称由深圳市宝安区大空港新城规划建设管理办公室, 深圳市招华国际会展发展有限公司 (代建单位) 变更为深圳市宝安区大空港新城发展事务中心, 深圳市招华国际会展发展有限公司 (代建单位)◆◆◆ ◆◆◆ 2019-03-19项目总监由耿吉伟(44016324)变更为王立建(31002884)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延期手续,不办延期手续视为逾期,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竣工验收报告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海汇路（海云路—南环路西延段）新建工程

验收日期：2023 年 7 月 26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深圳市宝安区湾区发展事务中心

深圳市招华国际会展发展有限公司（代建单位）



填写说明

-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SZ20170440	项目代码	Z22016DJ0353
项目名称	海汇路（海云路-南环路西延段）新建工程	项目曾用名	/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大空港新城区内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24778.504204 万元
结构类型	沥青混凝土路面	层数	/
立项批准文号	宝发改政投[2016]432 号	宗地号	/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土建许市政字 BA-2018-0036 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土建许市政字 BA-2018-0077 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23-1030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8 年 9 月 8 日	验收日期	2023 年 7 月 26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监督编号	2023-1030-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深圳市宝安区湾区发展事务中心 深圳市招华国际会展发展有限公司(代建)		
勘察单位	青岛地矿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西华宇建工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郑海跃、赵广军
副组长	甘明华
组员	王立建、卜建涛、丁武保、杨良泽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飞龙	刘光明、邹桦华、程勋、易鹤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程陈	谢颖佳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海汇路（海云路-南环路西延段）新建工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__12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12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12__项	共__4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4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7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3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4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__12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12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12__项	共__3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3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5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4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1__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郑海斌				郑海斌
2	赵子军	区政府办公室			赵子军
3	甘明	招平	项目负责人		甘明
4	陈龙	招平			陈龙
5	王强	王强			王强
6					
7	钱保	青岛地矿	项目负责人		钱保
8	杨军	广西华宇	项目负责人 高工		杨军
9	王强	中国地质科学院	项目负责人 高工		王强
10					
11					
12					
13					
14					
15					
16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
2	特种设备	/
3	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合格
4	防雷装置	/
5	环境保护设施	/
6	海绵设施	验收合格
7	通信工程配套	验收合格
8	节水、排水设施	验收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 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验收合格
12	住宅光纤到户	/
13	住宅信报箱	/
14	绿色建筑	/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
16	城建档案	/
17	燃气工程	验收合格
18	其它专项	/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2023年7月26日）。

建设单位
审查
情况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福海街道云汇路（海云路-海汇路）新建工程

验收日期：2023年 8月10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深圳市宝安区湾区发展事务中心
深圳市招华国际会展发展有限公司（代建单位）

填写说明

-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SZ20170438	项目代码	Z22016DJ0355
项目名称	福海街道云汇路（海云路-海汇路）新建工	项目曾用名	/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大空港新城区内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875.728512 万元
结构类型	沥青混凝土路面	层数	/
立项批准文号	宝发改政投[2016]383号	宗地号	/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土建许市政字 BA-2018-0038 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土建许市政字 BA-2018-0048 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23-1044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 年 3 月 9 日	验收日期	2023 年 8 月 10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监督编号	2018-440306-54-01-70269501-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深圳市宝安区湾区发展事务中心 深圳市招华国际会展发展有限公司(代建)		
勘察单位	河南省地矿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交一航局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郑海跃、吕云龙
副组长	甘明华
组员	王立建、卜建涛、樊华、李旭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飞龙	靳胜、薛顶勇、程勋、易鹤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程陈	马麟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海城路（海云路-南环路西延段）新建工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郑海斌	宝安县建设工程局	项目负责人	/	郑海斌
2	吕云松	宝安县发展事务中心	现场负责人	/	吕云松
3	丁东龙	深圳招商局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工程师	丁东龙
4	王立	深圳市瑞丰源有限公司	总监	高工	王立
5	王中	中国市政中南院	项目负责人	高工	王中
6	樊华	河南地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樊华
7	李加	中交一航局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李加
8	程勇	深圳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高工	程勇
9	王立	..	..	..	王立
10	甘明华	招华	项目负责人	/	甘明华
11					
12					
13					
14					
15					
16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
2	特种设备	/
3	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合格
4	防雷装置	/
5	环境保护设施	/
6	海绵设施	/
7	通信工程配套	验收合格
8	节水、排水设施	验收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 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验收合格
12	住宅光纤到户	/
13	住宅信报箱	/
14	绿色建筑	/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
16	城建档案	/
17	燃气工程	/
18	其它专项	/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审查
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海斌 陈伟 吕文斌

监理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海斌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海斌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海斌

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樊华

注册号： 4102680-AY001

有效期： 至2024年12月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海城路（海云路-南环路西延段）新建工程

验收日期：2023年10月31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深圳市宝安区湾区发展事务中心
深圳市招华国际会展发展有限公司（代建单位）

填写说明

-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2018-440306-54-01-702811 SZ20170441	项目代码	Z22016DJ0354
项目名称	海城路（海云路-南环路西延段）新建工程	项目曾用名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大空港新城区内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12735.44309 万元
结构类型	沥青混凝土路面	层数	/
立项批准文号	宝发改政投[2016]432号	宗地号	/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土建许市政字 BA-2018-0033 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土建许市政字 BA-2018-0046 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23-1043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8 年 9 月 1 日	验收日期	2023 年 10 月 31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监督编号	2018-440306-54-01-70269401-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深圳市宝安区湾区发展事务中心 深圳市招华国际会展发展有限公司(代建)		
勘察单位	河南省地矿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林同棧国际工程咨询（中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交一航局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郑海跃、吕云龙
副组长	甘明华
组员	王立建、万志涛、樊华、辛军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飞龙	靳胜、薛顶勇、程勋、易鹤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程陈	闫志强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海城路（海云路-南环路西延段）新建工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 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 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__12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12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12__项	共__4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4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7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3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4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__12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12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12__项	共__3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3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5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4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1__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郑海斌				郑海斌
2	守土龙	工务署			守土龙
3	吕文松	港工中心			吕文松
4	陈永	深圳招商局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工程师	陈永
5					
6	孔	广东中港铁路有限公司	总监	孔	孔
7	樊华	深圳地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樊华
8	李	中铁一局一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李
9	万志清	林同族国际	项目负责人	正高	万志清
10	吴	深圳地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高工	吴
11	程		监理工程师	高工	程
12					
13					
14					
15					
16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
2	特种设备	/
3	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合格
4	防雷装置	/
5	环境保护设施	/
6	海绵设施	验收合格
7	通信工程配套	验收合格
8	节水、排水设施	验收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 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验收合格
12	住宅光纤到户	/
13	住宅信报箱	/
14	绿色建筑	/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
16	城建档案	/
17	燃气工程	/
18	其它专项	/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审查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2023年10月31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31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0月31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31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31日
	姓名：樊华 注册号：4102680-AY001 有效期：至2024年12月	

拟投入的项目总监基本情况表

项目总监情况	姓名：陈建光 年龄：53 学历：本科 注册执业资格：注册监理工程师（房屋建筑工程） 职称：高级工程师 12 个月社保： ☒ 有 ☐ 无
近 3 年以项目总监 职位所承担的最具 代表性的已完工的 同类工程监理业绩 （上限 3 项）	项目名称：福永兴围九年一贯制学校（监理） 合同金额：368.54 万元 建设单位名称：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竣工验收日期：2023 年 9 月 18 日
	项目名称：罗湖区 2024 年度（立新花园等 30 个小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监理 合同金额：210.59 万元 建设单位名称：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竣工验收日期：2025 年 8 月 1 日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建设单位名称： 竣工验收日期：**/**/**
注：（1）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投标人须对填写的内容真实性负责。 （3）合同金额按实际填写，无需四舍五入。	

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 同类工程（业绩类别:房屋建筑工程(不超过五项)业绩证明材料

福永兴国九年一贯制学校（监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福永兴国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

广东省 深圳市 宝安区

项目编号	4403062002230013	省级项目编号	4403062002199905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教育局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00754266 6
项目分类	其他	建设性质	其他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23085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2020 440306 83 01 010693

项目地址：兴围社区怡安居与星航华府之间地块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详细信息

参与单位及相关负责人

单位信息

项目代码	2020 440306 83 01 010693	项目编号	4403062002230013
项目分类	其他	行政区划	广东省 深圳市 宝安区
具体地点	兴围社区怡安居与星航华府之间地块	经纬度	--
立项文号	2020 440306 83 01 010693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批复机关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立项批复时间	2020 02 19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教育局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00754266 6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
工程投资性质	政府财政投资	项目二维码	--
资金来源	--	国有资金出资比例	100%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23085
总长度(米)	--	建设性质	其他
建设规模	办学规模按照27班/1260位（小学18班/810位、初中9班/450位）九年一贯制学校进行建设。新建总建筑面积暂定为31450平方米，项目预算总投资暂定为23085万元。具体建设内容、建筑规模和投资金额待项目单位在下一步进行建设方案及建筑规模的可行性和合理性研究分析后，方可按照相关建设标准最终科学确定。		
重点项目	否	工程用途	其他
计划开工	--	计划竣工	--
建筑节能信息	--		
超限项目信息	--		
数据来源	共享交换	数据等级 ?	B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手机查看

福永兴围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

项目编号	4403062002230013	省级项目编号	4403062002199905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教育局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00754266-6
项目分类	其他	建设性质	其他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23085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2020-440306-83-01-010693



项目地址：兴围社区怡安路与星航华府之间地块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详细信息

参与单位及相关负责人

单体信息

企业承担角色	企业名称	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负责人姓名	负责人证件号
监理企业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91440300774113455G	徐永清	210502*****34
监理企业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91440300774113455G	陈蓬光	412727*****34
施工企业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91440300MA5EFMXJ6A	宁子健	360622*****10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福永兴围九年一贯制学校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兴围社区

委托人：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监理人：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监理人（全称）：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福永兴围九年一贯制学校

2. 工程地点：宝安区福永街道兴围社区怡安居与星航华府之间地块

3. 工程规模：学校用地面积 13365.7 平方米，拟建 27 班 1260 个学位（小学 18 班，初中 9 班）九年一贯制学校。建设内容规划为新建教学综合楼一栋（地下二层，地上六层），新建宿舍楼一栋（地下二层，地上七层），总建筑面积 35580 平方米。概算总投资 28276.74 万元，建安费 24156.35 万元。

4. 工程类别：房屋建筑 工程等级：二级

5. 投资性质：100%政府投资

6. 工程概算投资额：概算总投资 28276.74 万元，建安费 24156.35 万元。

7. 其 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其解释顺序依次如下：

1. 工程履行过程中的双方签署的补充协议；
2. 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补充条款；
5. 专用条件；
6. 通用条件；
7.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四、工程监理服务范围

1. 房屋建筑工程：土石方、边坡支护、基坑支护、地基及基础、主体工程、装饰装修、屋面及防水、建筑电气、建筑给排水、抗震支架、海绵城市、智能化、通风空调、防排烟、电梯设备及安装、消防、人防、园林绿化、园建、标识、水保、拆除工程、管线迁改、应急避难场所、LED 屏幕及灯光音响、室外配套工程（含运动场、管线等配套工程）等，以及相关测量及监测等施工阶段及保修阶段监理工作，工程建设过程中纳入本委托人管理的相关工程内容经委托人确认后纳入本合同监理范围的监理工作。

2. 市政公用工程：无

3. 其他工程：无

五、工程监理服务期限

2022 年 1 月 31 日起至 2029 年 10 月 1 日止，总计 2800 日历天。其中：

施工阶段：暂定自 2022 年 1 月 31 日起至 2024 年 10 月 1 日止，共 974 日历天；（实际施工阶段自开工令签发之日起至竣工验收合格之日）

保修阶段：暂定自 2024 年起至 10 月 2 日至 2029 年 10 月 2 日止，共 1826 日历天

3. 设备采购建造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历天；

4. 勘察阶段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历天；

5. 设计阶段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历天；

6. 其他服务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历天。

六、工程监理服务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20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各阶段监理服务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暂定。其中：

1.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酬金暂定：350.99 万元；

2.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为暂定：17.55 万元

3. 设备采购建造服务酬金为万元；

4. 勘察阶段服务酬金为万元；

5. 设计阶段服务酬金为万元；

七、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徐永浩，身份证号码：210502195807291534，注册号：44000460

八、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应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并按本

合同约定支付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酬金。

九、其他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十四份，双方各执七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监理人：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账号：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广场大厦3楼

邮编：518101

电话：0755-27781013

传真：

电子邮箱：

合同订立时间：2022-1-20

盖章经办人：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44250100010000001356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麻岭社区深南大道9966号威盛科技大厦3层301单元

邮编：518000

电话：0755-86399319（联系人：庄双刚）

传真：0755-86399319

电子邮箱：zhonghongce@163.com

4046

主体结构 分部(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2 0 0 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深圳市宝安区兴围学校(不含桩基)						
施工单位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南方建设投资有限	项目技术负责人	黄宇鹏	项目负责人	宁子健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陈广志
分包单位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项目负责人	/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
序号	隶属的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名称		分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混凝土结构		4	符合要求		合格	
2	砌体结构		1	符合要求			
汇总	本分部共计子分部(系统、子系统)数: 2			符合要求		合格	
	分项数: 5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观感质量				好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2023 年 10 月 16 日	年 月 日	2023 年 10 月 16 日	2023 年 10 月 16 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 GD - C5 - 7312 *

罗湖区 2024 年度（立新花园等 30 个小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监理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401-440303-04-05-291577002001

标段名称：罗湖区2024年度（立新花园等30个小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监理

建设单位：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标价：210.590000万元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陈建光



本工程于 2024-04-1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4-05-28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06-27



查验码：3036414739076519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罗湖区 2024 年度（立新花园等 30 个小区） 老旧小区改造工程监理与相关 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罗湖区 2024 年度（立新花园等 30 个小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监理

建设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受托人（乙方）：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受托人（全称）：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按照《罗湖区 2024 年度老旧小区改造工作方案》要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作为招标人开展监理单位招标，项目所在街道办事处是项目的实施（建设）单位，委托人在本合同中的权利、责任和义务，由项目所在街道办事处与委托人共同享有，共同考核，受托人认可并同意。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罗湖区 2024 年度（立新花园等 30 个小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3. 工程规模：罗湖区 2024 年度（立新花园等 30 个小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监理服务项目，对罗湖区黄贝、东门、桂园等 10 个街道辖区内改造小区改造内容开展工程监理相关工作，主要改造内容包括楼道整修、屋面整修、外墙修缮、道路整治、完善安防设施、消防设施、环卫设施、照明设施、无障碍设施等。以上所述具体内容详见招标图纸

项目投资估算为 14200.65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11836.36 万元，最终投资金额以区发展改革委批复的总概算为准。

4. 工作内容：本工程监理范围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施工阶段：包括但不限于施工过程中的质量、进度、费用控制，BIM 管理，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合同、信息等方面的协调管理。保修阶段：检查和记录工程质量缺陷，对缺陷原因进行调查分析并确定责任归属，审核修复方案，监督修复过程并验收，审核修复费用，保修阶段的配合服务工作，协助招标人办理与本工程相关的行政审批工作等工作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暂定 14200 万元，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14200 万元

7. 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款；
5. 通用条款；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总监

项目总监姓名：陈建光，身份证号码：412727197307191234，注册号：44003473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有关规定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贰佰壹拾万零伍仟玖佰元整（¥ 2105900）。其中：

服 务 类 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 造 (万元)	其他服 务 (万元)
工 程 监 理				200.56	10.03		
项 目 管 理							
工程监理与 项目管理一 体 化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期限自暂定 2024 年 08 月 01 日起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止,总计日历天。

其中:

- 1. 决策阶段: 自起至止, 共日历天;
- 2. 勘察阶段: 自起至止, 共日历天;
- 3. 设计阶段: 自起至止, 共日历天;
- 4. 施工阶段: 自暂定 2024 年 08 月 0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共日历天;
- 5. 保修阶段: 自暂定 2025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止, 共日历天;
- 6. 设备监造: 自起至止, 共日历天;
- 7. 其他服务: 自起至止, 共日历天。

以上时间为暂定时间, 施工阶段工作期限以实际开工、完工时间为准。

七、双方承诺

-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
-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 提供房屋、资料、设备, 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 2. 订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
- 3. 本合同一式陆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执肆份, 乙方执贰份。

第二部分通用条件

1 定义与解释

1.1 定义

除根据上下文另有其意义外,组成本合同的全部文件中的下列名词和用语应具有本款所赋予的含义:

1.1.1 “工程”是指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监理与相关服务的建设工程。

1.1.2 “委托人”是指本合同中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的一方,及其合法的继承人或受让人。

1.1.3 “受托人”是指本合同中提供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一方,及其合法的继承人。

1.1.4 “承包人”是指在工程范围内签订勘察、设计、施工等有关合同的当事人,及其合法的继承人。

1.1.5 “监理”是指受托人受委托人的委托,依照法律法规、工程建设标准、勘察设计文件及合同,在施工阶段对建设工程质量、进度、造价进行控制,对合同、信息进行管理,对工程建设相关方的关系进行协调,并履行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法定职责的服务活动。

1.1.6 “相关服务”是指受托人受委托人的委托,按照本合同约定,在勘察、设计、保修等阶段提供的服务活动。

1.1.7 “工程项目管理”是指受托人受委托人的委托,按照本合同约定,代表委托人对工程项目实施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管理和服务。

1.1.8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是指受托人受委托人的委托,按照本合同约定,代表委托人对工程项目实施的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管理和服务,对工程项目的施工阶段实施工程监理的服务活动。

1.1.9 “正常工作”指本合同订立时通用条件和专用条件中约定的受托人的工作。

1.1.10 “附加工作”是指本合同约定的正常工作以外受托人的工作。

1.1.11 “项目机构”是指受托人派驻工程负责履行本合同的组织机构。对于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的项目机构,下设从事工程监理的子机构,在项目机构的领导下,负责履行本合同有关工程项目施工阶段工程监理的约定。

1.1.12 “项目负责人(总监理工程师)”是指由受托人的法定代表人书面授权,全面负责履行本合同、主持项目机构工作的具有相应工程类注册执业资格或专业技术职称的专业人员。对于单纯从事工程监理的项目负责人,以及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中具体从事工程监理的负责人,执业资格都为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1.1.13 “酬金”是指受托人履行本合同义务,委托人按照本合同约定给付受托人的金额。

1.1.14 “正常工作酬金”是指受托人完成正常工作,委托人应给付受托人并在协议书中载明的签约酬金额。

1.1.15 “附加工作酬金”是指受托人完成附加工作,委托人应给付受托人的金额。

1.1.16 “一方”是指委托人或受托人;“双方”是指委托人和受托人;“第三方”是指

除委托人和受托人以外的有关方。

1.1.17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1.1.18 “天”是指第一天零时至第二天零时的时间。

1.1.19 “月”是指按公历从一个月中任何一天开始的一个公历月时间。

1.1.20 “不可抗力”是指委托人和受托人在订立本合同时不可预见，在工程施工过程中不可避免发生并不能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性突发事件，如地震、海啸、瘟疫、水灾、骚乱、暴动、战争和专用条件约定的其他情形。

1.1.21 “工程概算投资额”是指经政府发展改革部门批复的建设项目工程投资概算额，而非施工招标的标底价、施工投标的中标价和工程竣工结算价。工程竣工验收前，工程概算投资额如经政府发展改革部门批准进行调整的，施工阶段监理酬金的计费额为调整后的工程概算投资额。

1.2 解释

1.2.1 本合同使用中文书写、解释和说明。如专用条件约定使用两种及以上语言文字时，应以中文为准。

1.2.2 组成本合同的下列文件彼此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专用条件另有约定外，本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如下：

- (1). 协议书及补充协议；
-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3). 专用条件及附录 A、附录 B、附录 C、附录 D；
- (4). 通用条件；
- (5).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6). 招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要约邀请文件（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2 受托人的义务

2.1 监理的范围和工作内容

2.1.1 监理范围在专用条件中约定。

2.1.2 除专用条件另有约定外，监理工作内容包括：

- (1). 收到工程设计文件后编制监理规划，并在第一次工地会议 7 天前报委托人。根据有关规定和监理工作需要，编制监理实施细则；
- (2). 熟悉工程设计文件，并参加由委托人主持的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会议；
- (3). 参加由委托人主持的第一次工地会议；主持监理例会并根据工程需要主持或参加专题会议；
- (4).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施工组织设计，重点审查其中的质量安全技术措施、专项施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73
74
75
76
77
78
79
80
81
82
83
84
85
86
87
88
89
90
91
92
93
94
95
96
97
98
99
100

工方案与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符合性；

- (5). 检查施工承包人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及组织机构和人员资格；
- (6). 检查施工承包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配备情况；
- (7).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施工进度计划，核查承包人对施工进度计划的调整；
- (8). 检查施工承包人的试验室；
- (9). 审核施工分包人资质条件；
- (10). 查验施工承包人的施工测量放线成果；
- (11). 审查工程开工条件，对条件具备的签发开工令；
- (12). 审查施工承包人报送的工程材料、构配件、设备质量证明文件的有效性和符合性，并按规定对用于工程的材料采取平行检验或见证取样方式进行抽检；
- (13). 审核施工承包人提交的工程款支付申请，签发或出具工程款支付证书，并报委托人审核、批准；
- (14). 在巡视、旁站和检查、验收过程中，发现工程质量、施工安全存在事故隐患的，要求施工承包人整改并报委托人；
- (15). 经委托人同意，签发工程暂停令和复工令；
- (16).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采用新材料、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的论证材料及相关验收标准；
- (17). 验收隐蔽工程、分部分项工程；
- (18).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工程变更申请，协调处理施工进度调整、费用索赔、合同争议等事项；
- (19).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竣工验收申请，编写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 (20). 参加工程竣工验收，签署竣工验收意见；
- (21).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竣工结算申请中有关工程变更部分的工程数量，并报委托人；
- (22). 编制、整理工程监理归档文件并报委托人。

2.1.3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在附录 A 中约定。

2.2 监理与相关服务依据

2.2.1 监理依据包括：

- (1). 适用的法律、行政法规及部门规章；
 - (2). 与工程有关的标准；
 - (3). 工程设计及有关文件；
 - (4). 本合同及委托人与第三方签订的与实施工程有关的其他合同。
- 双方根据工程的行业和地域特点，在专用条件中具体约定监理依据。

2.2.2 相关服务依据在专用条件中约定。

1000

-

受托人应按专用条件约定的种类、时间和份数向委托人提交监理与相关服务的报告。

2.6 文件资料

在本合同履行期内，受托人应在现场保留工作所用的图纸、报告及记录监理工作的相关文件。工程竣工后，应当按照档案管理规定将监理有关文件归档。

2.7 使用委托人的财产

受托人无偿使用附录 B 中由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除专用条件另有约定外，委托人提供的房屋、设备属于委托人的财产，受托人应妥善保管，在本合同终止时将这此房屋、设备的清单提交委托人，并按专用条件约定的时间和方式移交。

3 委托人的义务

3.1 告知

委托人应在委托人与承包人签订的合同中明确受托人及受托人的项目负责人（总监）和授予项目机构的权限。如有变更，应及时通知承包人。

3.2 提供资料

委托人应按照附录 B 约定，无偿向受托人提供工程有关的资料。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委托人应及时向受托人提供最新的与工程有关的资料。

3.3 提供工作条件

委托人应为受托人完成监理与相关服务提供必要的条件。

3.3.1 委托人应按照附录 B 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设备，供受托人无偿使用。

3.3.2 委托人应负责协调工程建设中所有外部关系，为受托人履行本合同提供必要的外部条件。

3.4 委托人代表

委托人应授权一名熟悉工程情况的代表，负责与受托人联系。委托人应在双方签订监理合同后 7 天内，将委托人代表的姓名和职责书面告知受托人。当委托人更换委托人代表时，应提前 7 天书面通知受托人。

3.5 委托人意见或要求

在本合同约定的监理与相关服务工作范围内，委托人对承包人的任何意见或要求应通知受托人，由受托人向承包人发出相应指令。

3.6 答复

委托人应在专用条件约定的时间内，对受托人以书面形式提交并要求作出决定的事宜，给予书面答复。

3.7 支付

委托人应按本合同约定，向受托人支付酬金。

4 违约责任

4.1 受托人的违约责任

受托人未履行本合同义务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4.1.1 因受托人违反本合同约定给委托人造成损失的，受托人应当赔偿委托人损失。赔偿金额的确定方法在专用条件中约定。受托人承担部分赔偿责任的，其承担赔偿金额由双方协商确定。

4.1.2 受托人向委托人的索赔不成立时，受托人应赔偿委托人由此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保全费、公告费、差旅费、执行费等费用）。

4.2 委托人的违约责任

委托人未履行本合同义务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4.2.1 委托人违反本合同约定造成受托人损失的，委托人应予以赔偿。

4.2.2 委托人向受托人的索赔不成立时，应赔偿受托人由此引起的费用。

4.3 除外责任

因非受托人的原因，且受托人无过错，发生工程质量事故、安全事故、工期延误等造成的损失，受托人不承担赔偿责任。

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时，双方各自承担其因此而造成的损失、损害。

5 酬金的计取与支付

5.1 酬金计取

5.1.1 本条所述酬金计取特指工程施工阶段的监理酬金。

(1)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的计取一般参照国家发改委、建设部《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号）的相关规定，以工程概算投资额作为施工阶段监理酬金的计费额，先计算出监理酬金的基价，再计算监理酬金的基准价，然后再就基准价的浮动范围进行协商，并最终确定施工阶段监理酬金的总价。正常情况下，监理酬金基准价的浮动范围不应 $\geq \pm 20\%$ 。

(2) 对于施工阶段监理，由于施工阶段的监理服务涉及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管理的监理服务内容，事关社会公众利益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委托人不应恶意下浮监理酬金，受托人也不应以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管理的监理服务的责任重大而哄抬监理酬金。监理酬金的计取应参照国家发改委、建设部《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号）的相关规定要求，并结合工程的实际情况，由双方协商确定。

5.1.2 相关服务（保修阶段、勘察阶段、设计阶段等）酬金的计取，委托人应明确受托人项目机构各类组成人员的类型与数量、提供相关服务的阶段与期限，按专用条件所述的人员综合费用法计取酬金。对于政府建设投资项目，保修阶段的服务酬金一般按施工阶段监理酬金的5%进行计取。

5.1.3 工程项目管理、工程监理与工程项目管理一体化中的项目管理的酬金计取，委托

人应明确受托人项目机构各类组成人员的类型与数量、提供相关服务的阶段与期限，按专用条件所述的人员综合费用法计取酬金。

5.2 酬金支付

5.2.1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支付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支付包括：预付款支付、期中月度支付和余额支付三种。

(1). 预付款支付：自监理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委托人应支付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总额的 15%~25%作为预付款，详细支付比例与金额在专用条件中约定。

(2). 期中月度支付：期中月度支付每月一次，具体在专用条件中约定。

(3). 余额支付：当月进度款支付至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总额的 95%时，委托人可暂停支付，但所剩余额须于工程正式通过竣工验收后 10 个工作日内予以全部支付。

5.2.2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支付

采取按月份支付或按季度支付的形式，具体在专用条件中约定。按月份支付的，委托人应在每月的 10 日前支付受托人上一月度的服务酬金；按季度支付的，委托人应在每季度第一个月的 10 日前支付受托人上一季度的服务酬金。

5.2.3 勘察、设计阶段等相关服务酬金支付

采用按月度支付的方式，委托人应在每月的 10 日前支付受托人上一月度的服务酬金。

5.2.4 工程项目管理酬金支付或工程监理与工程项目管理中的工程项目管理酬金支付。

采用按月度支付的方式，委托人应在每月的 10 日前支付受托人上一月度的服务酬金。

5.3 支付货币

除专用条件另有约定外，酬金均以人民币支付。涉及外币支付的，所采用的货币种类、比例和汇率在专用条件中约定。

5.4 支付申请

受托人应在本合同约定的每次应付款时间的 7 天前，向委托人提交支付申请书。支付申请书应当说明当期应付款总额，并列当出当期应支付的款项及其金额。

5.5 支付酬金

支付的酬金包括正常工作酬金、附加工作酬金、合理化建议奖励金额及费用。委托人向政府财政部门提交付款申请后即视为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付款义务，委托人对财政部门的付款迟延不承担违约责任。

5.6 有争议部分的付款

委托人对受托人提交的支付申请书有异议时，应当在收到受托人提交的支付申请书后 15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受托人发出异议通知。无异议部分的款项应按期支付，有异议部分的款项按第 7 条约定办理。

6 合同生效、变更、暂停、解除与终止

6.1 生效

除法律另有规定或者专用条件另有约定外,委托人和受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协议书上签字并盖单位章后本合同生效。

6.2 变更

6.2.1 任何一方提出变更请求时,双方经协商一致后可进行变更。

6.2.2 除不可抗力外,因非受托人原因导致受托人履行合同期限延长、内容增加时,受托人应当将此情况与可能产生的影响及时通知委托人。增加的监理服务工作时间、工作内容应视为附加工作。附加工作酬金的确定方法在专用条件中约定。

6.2.3 合同生效后,如果实际情况发生变化使得受托人不能完成全部或部分工作时,或因非受托人的原因使受托人的工作受到阻碍或延误时,受托人应立即通知委托人。除不可抗力外,其善后工作以及恢复服务的准备工作应为附加工作,附加工作酬金的确定方法在专用条件中约定。受托人用于恢复服务的准备时间不应超过 28 天。

6.2.4 合同签订后,遇有与工程相关的法律法规、标准颁布或修订的,双方应遵照执行。由此引起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范围、时间、酬金变化的,双方应通过协商进行相应调整。

6.2.5 因非受托人原因造成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调整时,正常工作酬金应作相应调整。调整方法为:合同签订后至工程竣工验收前,如工程规模或工程范围发生变化,并经当地政府发展改革部门批准调整原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的幅度 $\geq \pm 5\%$,施工阶段监理酬金作相应调整,调整方法在专用条件中约定;对于工程竣工验收后当地政府发展改革部门批准调整原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的,施工阶段监理酬金不作任何调整。

6.3 暂停与解除

除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外,当一方无正当理由未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时,另一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约定暂停履行本合同直至解除本合同。

6.3.1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由于双方无法预见和控制的原因导致本合同全部或部分无法继续履行或继续履行已无意义,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或受托人的部分义务。在解除之前,受托人应作出合理安排,使开支减至最小。

因解除本合同或解除受托人的部分义务导致受托人遭受的损失,除依法可以免除责任的情况外,应由委托人予以补偿,补偿金额由双方协商确定。

解除本合同的协议必须采取书面形式,协议未达成之前,本合同仍然有效。

6.3.2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因非受托人的原因导致工程施工全部或部分暂停,委托人可通知受托人要求暂停全部或部分工作。受托人应立即安排停止工作,并将开支减至最小。除不可抗力外,由此导致受托人遭受的损失应由委托人予以补偿。

暂停部分监理与相关服务时间超过 182 天,受托人可发出解除本合同约定的该部分义务的通知;暂停全部工作时间超过 182 天,受托人可发出解除本合同的通知,本合同自通知到达委托人时解除。委托人应将监理与相关服务的酬金支付至本合同解除日,且应承担第 4.2

款约定的责任。

6.3.3 当受托人无正当理由未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时，委托人应通知受托人限期改正。若委托人在受托人接到通知后的 7 天内未收到受托人书面形式的合理解释，则可在 7 天内发出解除本合同的通知，自通知到达受托人时本合同解除。委托人应将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酬金支付至限期改正通知到达受托人之日，但受托人应承担第 4.1 款约定的责任。

6.3.4 受托人在专用条件 5.3 中约定的支付之日起 28 天后仍未收到委托人按本合同约定应付的款项，可向委托人发出催付通知。委托人接到通知 14 天后仍未支付或未提出受托人可以接受的延期支付安排，受托人可向委托人发出暂停工作的通知并可自行暂停全部或部分工作。暂停工作后 14 天内受托人仍未获得委托人应付酬金或委托人的合理答复，受托人可向委托人发出解除本合同的通知，自通知到达委托人时本合同解除。委托人在上述时间内已经向政府财政部门提交付款申请视为已经履行付款义务，受托人不得以财政部门的付款迟延为由暂停工作或解除合同。

6.3.5 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时，一方应立即书面通知另一方，可暂停本合同。

6.3.6 本合同解除后，本合同约定的有关结算、清理、争议解决方式的条件仍然有效。

6.4 终止

以下条件全部满足时，本合同即告终止：

- (1). 受托人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全部工作；
- (2). 委托人与受托人结清并支付全部酬金。

7 争议解决

7.1 协商

双方应本着诚信原则协商解决彼此间的争议。

7.2 调解

如果双方不能在 14 天内或双方商定的其他时间内解决本合同争议，可以将其提交给专用条件约定的或事后达成协议的调解人进行调解。

7.3 仲裁或诉讼

双方均有权不经调解直接向专用条件约定的仲裁机构申请仲裁或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8 其 他

8.1 外出考察费用

经委托人同意，监理服务人员外出考察发生的费用由委托人审核后支付。

8.2 检测费用

委托人要求受托人在工程现场设立具有相应资质的工程质量检测机构才能设立的工程质量检测试验室对工程材料和工程实体质量进行抽样检测，或要求受托人委托具有相应资质

的工程质量检测机构对工程材料和工程实体质量进行抽样检测所发生的全部费用，由委托人额外按实支付。支付时间在专用条件中约定。

8.3 咨询费用

委托人要求受托人开展需要具有工程造价咨询资质、工程招标代理资质或施工图审查资质才能执业的各项工作，或要求受托人委托具有工程造价咨询资质的工程造价咨询机构、工程招标代理资质的工程招标代理机构或施工图审查资质的施工图审查机构开展各项工作所发生的费用，由委托人额外按实支付；经委托人同意，根据工程需要由受托人组织的相关咨询论证会以及聘请相关专家等发生的费用由委托人额外按实支付。支付时间在专用条件中约定。

8.4 奖励

受托人在服务过程中提出的合理化建议，使委托人获得经济效益的，双方在专用条件中约定奖励金额的确定方法。奖励金额在合理化建议被采纳后，与最近一期的正常工作酬金同期支付。

8.5 守法诚信

受托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从与实施工程有关的第三方处获得任何经济利益。

8.6 保密

双方不得泄露对方声明的保密资料，亦不得泄露与实施工程有关的第三方所提供的保密资料，保密事项在专用条件中约定。

8.7 通知

本合同涉及的通知均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在送达对方时生效，收件人应书面签收。若一方的通信地址发生改变，应提前 7 个日历日书面通知另一方，否则视为未改变。

8.8 著作权

受托人对其编制的文件拥有著作权。

受托人可单独或与他人联合出版有关监理与相关服务的资料。除专用条件另有约定外，如果受托人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及本合同终止后两年内出版涉及本工程的有关监理与相关服务的资料，应当征得委托人的同意。



委托人（盖章）：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何军

日期：2024年07月10日

受托人（盖单位章）：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郑杰

开户银行：建行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银行账号：4425 0100 0100 0000 1356

日期：2024年07月10日



附录 C 项目团队人员配置情况一览表

序号	拟任项目机构 岗位职务	姓名	技术职称	注册执业资格类别	注册专业	监理服务 工作年限	服务阶段
1.	总监理工程师	陈建光	高级工程师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	19	根据项目需求进场
2.	专业监理工程师	魏东	工程师	深圳监理工程师	建筑工程	16	根据项目需求进场
3.	专业监理工程师	樊凤彬	工程师	广东省监理工程师	建筑工程	15	根据项目需求进场
4.	专业监理工程师	刘永龙	工程师	广东省监理工程师	给排水	12	根据项目需求进场
5.	专业监理工程师	曹鼎	工程师	广东省监理工程师	建筑工程	10	根据项目需求进场
6.	专业监理工程师	郭凤龙	工程师	广东省监理工程师	建筑工程	16	根据项目需求进场
7.	专业监理工程师	庄双刚	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建筑工程	11	根据项目需求进场
8.	监理员	李志刚	/	深圳市监理员	高速铁路工程技术	3	根据项目需求进场
9.	监理员	谷俊豪	/	深圳市监理员	建设工程管理	3	根据项目需求进场
10.	监理员	刘洪龙	初级工程师	深圳市监理员	水利水电工程	8	根据项目需求进场
11.	监理员	郭自强	/	广东省监理员	工程造价	5	根据项目需求进场
12.	监理员	公绪昱	/	深圳市监理员	软件技术	6	根据项目需求进场

附录 D 政府投资建设工程廉洁协议书

项目名称：罗湖区 2024 年度（立新花园等 30 个小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监理

甲方：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乙方：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为加强廉洁建设，规范双方的建设工程活动，防止发生各种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行为，确保政府投资项目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廉洁从业的各项要求，双方签订本廉洁协议。

一、甲方应尽义务

（一）甲方有责任对本单位工程项目人员进行廉政教育；督促甲方人员严格遵守本单位制度和在工程项目建设中保持廉洁的若干规定，如发现有违反规定的，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二）甲方工作人员（含家属、子女，下同）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赞助和收受回扣等好处费。

（三）甲方工作人员应当保持与乙方的正常业务交往，不得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向乙方索要（或接受）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家电及高档办公用品，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四）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和高消费的娱乐活动。

（五）甲方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家属和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提供方便。

（六）甲方工作人员不得以考察、参观等名义参加乙方安排的国内外旅游活动。

（七）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向乙方介绍家属或亲友从事与甲方工程有关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等经济活动、

二、乙方应尽义务

（一）乙方有责任对本单位工程项目人员进行廉政教育（包括甲方单位制定的有关廉政

合同编号: 2024-07-10

建设方面的规定);督促乙方人员严格遵守本单位制度和在工程项目建设中保持廉洁的若干规定,如发现有违反规定的,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二)乙方应当通过正常途径开展相对业务工作,不得为获取某些不正当利益而向甲方工作人员(含家属、子女,下同)赠送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等。

(三)乙方工作人员不得为谋取私利擅自与甲方工作人员就工程承包、工程费用、材料设备供应、工程量变动、工程验收、工程质量问题处理等进行私下商谈或者达成默契。

(四)乙方不得以洽谈业务、签订经济协议等为借口,邀请甲方工作人员外出旅游或进入营业性高档娱乐场所。

(五)乙方不得为甲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者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家电及高档办公用品等物品。

三、甲、乙双方工作人员发生违反本协议行为,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等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四、本协议作为工程承包协议的附件,经协议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五、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乙方(盖章):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2024年07月10日

日期:2024年07月10日

附录 E:

监理合同履行评价细则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D1-613 0 0 1

工程名称： 罗湖区2024年度（立新花园等小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施工（第一批：翠竹街道）

验收日期： 2024 年 12 月 9 日

建设单位（盖章）： _____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D1-613/1001

-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D1-613/2001

工程名称	罗湖区2024年度（立新花园等小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施工（第一批：翠竹街道）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翠竹街道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2587496.03元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7层
	/				地下：0层
施工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罗湖区建设工程监管和住房保障中			监督编号	FH2024022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翠竹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信宇腾远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监理单位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D1-613/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游
副组长	陈建光
组员	陈建光 2014.1.14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陈建光	
工程质控资料		刘娟 13.12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D1-613/4 0 0 1

建筑工程分部 (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 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主体结构	/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 及采暖	同意验收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电梯	/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illegible]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D1-613/6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陈建光	罗定街道办事处			
2	陈建光	罗定街道办事处			
3	陈建光	罗定街道办事处	项目总监		
4	陈建光	罗定街道办事处	项目经理		
5	何海	罗定街道办事处			
6	何海	信宇设计	设计		
7	何海	广东中亿华联软件有限公司	经理		
8	何海	罗定办事处	副经理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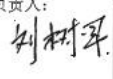
GD-D1-613/7001

本工程是合同约定和设计内容的工程施工，工程施工符合工程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经验收组各成员一致认定：本工程质量为合格，同意通过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陈建光
注册号44003473
有效期2027.01.19
广东中弘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陈光明
粤11201728199004(00)
2027.02.27
中建深圳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验收验收通过
陈建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2月3日	2024年12月3日	2024年12月3日	2024年12月3日	年 月 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D1-613 0 0 1

工程名称： 罗湖区2024年度（立新花园等小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施工
（第二批二标段）-东湖街道

验收日期： 2025 年 7 月 1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罗湖区东湖街道办事处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D1-613/1

0	0	1
---	---	---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D1-613/2001

工程名称	罗湖区2024年度（立新花园等小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施工（第二批二标段）-东湖街道				
工程地点	特检站水围生活区	建筑面积	52433.70m²	工程造价	482.285317万元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8层
					地下：/层
施工许可证号	罗建施函[2024]0020号				
开工日期	2024年12月9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设工程监管和住房保障中心			监督编号	FH2024035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东湖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伟建（深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监理单位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D1-613/300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王新国
副组长	陈建光、王首群
组员	罗朝辉、何志道、黄建、何君胜、彭国镇、金荣涛、黎伟军、冯涛、林成浩、黄首专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王新国	罗朝辉、何志道、何君胜、林成浩、樊凤斌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王首群	金荣涛、黎伟军、冯涛
工程质控资料	陈建光	黄建、黄首专、彭国镇、刘文斌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
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D1-613/4 0 0 1

建筑工程分部 (系统、成套设备) 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 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验收合格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 及采暖	验收合格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1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验收合格	1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道路	验收合格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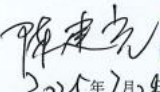
GD-D1-613/6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张立国	东湖街道			张立国
3	朱小华	东湖街道			朱小华
4	董连国	翠湖社区			董连国
5	龙毅伟	华西设计院			龙毅伟
6	刘吉宏	中伟建			刘吉宏
7					
8	陈建光	中弘策			陈建光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D1-613/7 0 0 1

本工程已经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各项检验批质量验收及材料报告全部合格，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和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5 年 7 月 29 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5 年 7 月 29 日	 项目负责人:  2025 年 7 月 29 日	 项目负责人:  2025 年 7 月 29 日	/

注册号: 5100723-058
有效期: 至 2027 年 4 月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D1-613 0 0 1

工程名称： 罗湖区2024年度（立新花园等小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施工
（第二批二标段）东门街道

验收日期： 2025年8月1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街道办事处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D1-613/1 0 0 1

-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D1-613/2001

工程名称	罗湖区2024年度（立新花园等小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施工（第二批二标段）-东门街道				
工程地点	东兴大厦、立新花园小区	建筑面积	126694.9m²	工程造价	750.683138万元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16层
					地下：/层
施工许可证号	罗建施函[2024]0017号				
开工日期	2024年11月27日			验收日期	2025年8月/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设工程监管和住房保障中心			监督编号	FH2024032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伟建（深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监理单位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D1-613/300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曾敏项
副组长	陈建光、王首群
组员	罗朝辉、何志道、黄建、何君胜、彭国镇、金荣涛、黎伟军、郑辉明、林成浩、黄首专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曾敏项	罗朝辉、何志道、何君胜、林成浩、樊凤斌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王首群	金荣涛、黎伟军、郑辉明
工程质控资料	陈建光	黄建、黄首专、彭国镇、刘文斌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D1-613/4 0 0 1

建筑工程分部 (系统、成套设 备) 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 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验收合格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 及采暖	验收合格	1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1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验收合格	1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道路	验收合格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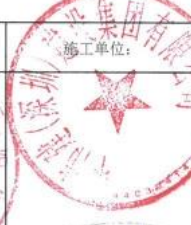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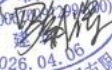
GD-D1-613/6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3					
4					
5					
6	洪国良	东门社区	副书记		洪国良
7	罗朝辉	中伟建(四川)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罗朝辉
8	陈建光	陈中弘泰	总监		陈建光
9	杨立	华西	建筑设计		杨立
10	刘吉宏	中伟建	生产经理		刘吉宏
11	邹路	中伟建	施工员		邹路
12	罗泽龙	中伟建	资料员		罗泽龙
13	戴文	弘泰装饰公司			戴文
14	杨成明	弘泰装饰			杨成明
15	黄成	东门			黄成
16	罗朝辉	东兴物业			罗朝辉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D1-613/7 0 0 1

本工程已经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各项检验批质量验收及材料报告全部合格，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和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5年8月1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8月1日	 项目负责人：  2025年8月1日	 项目负责人：  2025年8月1日	 项目负责人： / 2025年8月1日

附表四. 投标人履约评价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履约评价情况一览表

近 3 年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监理项目履约评价情况 (上限 3 项)	1	项目名称：南山区大沙河 110kV 及以上高压架空线落地改造（二期塘朗变电站以北）工程监理合同 评价单位：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评价等级：良好 评价日期：2026 年 4 月 27 日
	2	项目名称：[西丽中心区地区 1 法定图则 01-04 地块某产业项目三通一平工程 评价单位：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评价等级：优秀 评价日期：2025 年 8 月 22 日
	3	项目名称：深圳市机场东综合交通枢纽工程前期工程综合监理 评价单位：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评价等级：优秀单位 评价日期：2025 年 1 月 21 日
注：（1）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投标人须对填写的内容真实性负责。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文件

深南建工通〔2026〕11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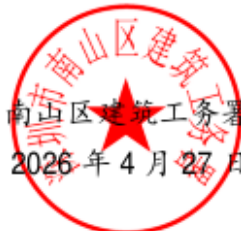
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关于 2026 年第一季度 参建单位合同履行评价情况的通报

署各部门、各履约单位：

根据《南山区建筑工务署承包商履约评价工作指引》规定，经工务署履约评价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审议通过，现将 2026 年第一季度参建单位合同履行评价结果进行通报。请各部门将本《通报》转发至相关合同单位。

特此通报。

附件：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2026 年第一季度参建单位合同履行评价结果



（三）监理类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参建单位名称	评价等级
1	南山区老干部活动中心（区长青老龄大学）拆除重建项目监理合同	深圳市半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优秀
2	南山区大沙河 110kV 及以上高压架空线落地改造（二期塘朗变电站以北）工程监理合同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良好
3	创源路项目监理合同	深圳市中联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良好
4	区委党校二期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良好
5	鼎太南片区学校项目监理合同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良好
6	南山东晋遗址博物馆项目监理合同	深圳市半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良好
7	创业路科苑南路人行天桥工程监理合同	深圳通嘉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良好
8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建设工程监理合同一同安学校（一期）	深圳市特发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良好
9	留仙七街坊配套学校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良好
10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海岸学校项目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良好
11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塘朗山东南地块地质灾害治理及生态修复工程监理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城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良好
12	天津大学佐治亚理工深圳学院配套市政道路（一期）工程监理合同	河南长城铁路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良好
13	兴海学校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良好
14	深港科学园（南方科技大学深港微电子学院、深港创新中心）项目监理合同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良好

[西丽中心区地区1法定图则01-04地块某产业项目三通一平工程

https://www.szns.gov.cn/main/xxgk/bmxxgkml/qjzgwj/ywgz10/lypj/content/post_12343889.html

关闭版

无障碍浏览

无障碍声明

智能机器人

繁

EN

新闻搜索

服务搜索

请输入关键字

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政府

www.szns.gov.cn

首页

政务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魅力南山

当前位置：首页 > 政务公开 > 部门信息公开 > 工程履约评价

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关于2025年第二季度参建单位合同履约评价情况的通报

时间：2025-08-22 来源：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分享到：

各履约单位：

为促进承包商依法、诚信履行工程合同和投标承诺，提高承包商履约水平，规范履约评价行为。根据《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履约评价管理制度》规定，经我署履约评价工作领导小组通过审议，现将2025年第二季度参建单位合同履约评价结果进行通报。

评价结果将在我署网站公布，同时根据市、区住房和建设局规定进行上报，各部门将本《通报》转发至相关合同单位。

特此通报。

附件：南山区建筑工务署2025年第二季度参建单位合同履约评价结果

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2025年8月22日

附件：南山区建筑工务署2025年第二季度参建单位合同履约评价结果

五、监理类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参建单位名称	评价等级
1	[西丽中心区地区]法定图则01-04地块某产业项目三通一平工程监理合同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优秀
2	海岸学校项目监理(简易招标)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良好
3	南山国际象棋交流中心、南山围棋国际交流中心项目监理合同	深圳市特发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良好
4	麒麟山庄安全隐患整治环境提升项目监理合同	深圳鲲鹏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良好
5	南山东晋遗址博物馆项目监理合同	深圳市半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良好
6	深圳湾口岸公共交通接驳区交通改善工程监理合同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良好
7	福联路（南光路-向南路）工程项目监理合同	清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良好

深圳铁路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文件

深铁投通〔2025〕35号

深圳铁路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关于 城际铁路施工、监理及第三方监测单位 2024年度评优评先结果的通报

各相关部门、参建单位：

在各参建单位的共同努力下，圆满完成了2024年各项建设任务。根据深铁投《深圳铁路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单位考核管理办法（2024年版）》、《深圳铁路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工程监理单位考核管理办法（2024年版）》、《深圳铁路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土建、轨道及安装装修施工单位考核办法（2024年版）》、《前期工程施工单位考核管理办法（暂行）》、《深圳铁路投资建

设集团有限公司监理巡查单位管理办法》、《深圳铁路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城际轨道交通工程第三方监测管理与考核办法（2024年版）》办法及规定。经研究决定，对以下单位和个人进行表彰，现将相关结果通报如下：

一、总承包合同单位

（一）综合优胜合同单位

中铁南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中交（深圳）工程局有限公司荣获“2024年度城际铁路综合优胜合同单位”称号并颁发奖牌。

（二）杰出管理者

廖政权（中铁南方）、闫文生（中交（深圳））荣获“2024年度城际铁路杰出管理者”称号并颁发证书。

3. 2024年度深圳城际铁路项目“廉洁共建”专项工作优秀单位

中铁建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中交（深圳）工程局有限公司、中电建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二、标段施工单位

（一）综合优胜标段

深惠城际2标（中国建筑联合体）、穗莞深前皇全开段（中国铁建联合体）、深大城际先开段及2标（中国中铁联合体）荣获“2024年度综合优胜标段”称号并颁发奖牌。

（二）安全质量优胜标段

穗莞深前皇全开段（中国铁建联合体）、穗莞深机前II标（中国电建联合体）、穗莞深机前I标（中国铁建联合体）荣获“2024年度城际铁路安全质量优胜标段”称号并颁发奖

牌。

（三）优秀项目管理者

马立功（深惠城际 2 标）、魏龙刚（穗莞深前皇全开段）、周凯（深大城际 2 标）荣获“2024 年度城际铁路优秀项目管理者”称号并颁发证书。

（四）安全质量优秀管理者

时林东（穗莞深前皇全开段）、肖筱（穗莞深机前 II 标）、马涛（穗莞深机前 I 标）荣获“2024 年度安全质量优秀管理者”称号并颁发证书。

三、工区施工单位

（一）综合管理优秀单位

穗莞深前皇全开段五工区（中铁十一局）

穗莞深机前段 II 标一工区（水电八局）

穗莞深前皇全开段三工区（中铁二十二局）

深大城际 2 标七工区（中铁八局）

深大城际 2 标四工区（中铁五局）

深大城际先开段（中铁三局）

深大城际 1 标五工区（中铁十四局）

深大城际 2 标十工区（中铁广州局）

深惠城际 2 标三工区（中建六局）

深惠城际 1 标五工区（电建铁路）

深惠城际 2 标一工区（中建八局）

大鹏支线全开段七工区（中交路桥）

大鹏支线全开段三工区（中交二公局）

大鹏支线全开段四工区（中交隧道局）

机场东枢纽前期综合标（葛洲坝）

平盐铁路土建二标（中铁二局）

荣获“2024 年度城际铁路综合管理优秀单位”称号并颁发奖牌。

（二）安全质量管理优秀单位

穗莞深前皇先开段二工区（中建一局）

穗莞深机前段 I 标二工区（中铁十九局）

穗莞深前皇全开段五工区（中铁十一局）

深大城际 2 标三工区（中铁一局）

深大城际先开段（中铁三局）

深大城际 2 标二工区（中铁四局）

深大城际 1 标四工区（中铁十二局）

深大城际 1 标五工区（中铁十四局）

深惠城际 2 标四工区（中建一局）

深惠城际 2 标三工区（中建六局）

深惠城际 1 标五工区（电建铁路）

大鹏支线全开段七工区（中交路桥）

大鹏支线全开段三工区（中交二公局）

大鹏支线全开段五工区（中交二航局）

机场东枢纽前期综合标（葛洲坝）

平盐铁路先开段（中铁三局）

荣获“2024 年度城际铁路安全质量管理优秀单位”称号并颁发奖牌。

（三）优秀项目经理

刘自明、高瑛凯、刘长贤、刘占良、张天保、袁斌、李

欢欢、乔旭东荣获“2024 年度城际铁路优秀项目经理”称号并颁发证书。

（四）优秀项目管理人员

严亚根、严德平、徐冬林、彭俊燕、齐兵、杨宇、姚义、曾元宗、庞先国、车鑫、宋世攻、王文博、唐廷耀、李浩然、李代辉、赵冬辉、陈振成、方贵野、金旺元、龙根望、程华明、池启洪、陈华强、杨康、陈林、槐荣国、陈阳、曾柳祁、王忠钊、彭勇、赵宏伟、严振、潘军棋、文蕾、杨登献、李朝刚、李子维、张繁、蔡国斌、王振坤、李鹏飞、喻鲲鹏、王辉、吴跃华、康峰、吴艳青、马少杰、孙成果、马兆轩、马文矗、蒋艳祥、张文选、杨庆、徐洋、姜运平、潘国灵、于银涛、谢丛斌、谢猛、宋华太、李越、赵成力、李兵、高旭刚、林小帅、徐洋、刘文涛、唐祖文、陈亮、吕鹏程、梁寿、王伟东、潘俊、郭瑞蛟、苏东升、钟伟、陈斌、马帅磊、方志强、石浩然、宋虎、梁彦博、乌志猛、刘军军、贺帅、田立全、张祥、蒙光豪、龙文强、刘昌相荣获“2024 年度城际铁路优秀项目管理人员”称号并颁发证书。

（五）优秀安全质量管理人员

张恒、郝国朋、李博文、徐应许、张斌、刘立男、冷光亮、刘亚运、杨琪、王旭、袁瑞、陈新、刘明、王昱腾、解泓立、孙广健、赵星、马永刚、刘津驿、王少勇、韩珮珣、李钰、邹迪、林铁、李志元、卢力勇、刘建、王伟、吴越、韩润强、王德平、张雪兵、李广、刘建忠、李程洋、王欢、张京、杨玉林、樊嘉华、宋主生、谢相业、王亚克、王传飞、沟栋、李嘉伟、赵强、许奎、严涛、史振、周磊、商力、张

相、张奇、乔宇浩、闫春林、张琦、白凯凯、黄与林、周前财、雒东雄、文元、王小凯、喻青儒、杨双、吴国阳、方金帅、孙涛、张翱翔、邹海明、刘毅军、陈勇、刘自强、宋冠锦、张程、李川江、刘震荣获“2024 年度城际铁路优秀安全质量管理人員”称号并颁发证书。

四、监理单位

（一）优秀监理单位

穗莞深前皇全开段监理 3 标（重庆赛迪）

穗莞深机前段监理 2 标（中铁二院）

深大城际先开段监理标（深铁咨询）

深大城际监理 6 标（上海建浩）

深大城际监理 5 标（上海天佑）

深惠城际监理 5 标（深铁咨询）

深惠城际监理 7 标（长沙中大）

深惠城际监理 3 标（广州地铁咨询）

大鹏支线监理 2 标（甘肃铁科）

大鹏支线监理 4 标（北京现代）

机场东枢纽监理综合标（广东中弘策）

平盐铁路监理 3 标（西安铁一院）

荣获“2024 年度优秀监理单位”称号并颁发奖牌。

（二）优秀总监理工程师

赵志广、毛勇、杨顺保、张元明、崔国锋、董克敌、陈林峰、戴志雄、陈刚、张国强、张世恩、张彦明荣获“2024 年度优秀总监理工程师”称号并颁发证书。

（三）优秀监理工程师

胡峰厚、杜睿、胡宗有、刘保建、唐伶俐、高军、方元、李攀、罗琼、伍叶菲、罗意文、余甘露、陈洪国、刘超，赵继豪、孙世锋、喻春焱、徐萧俊、吉健、何子健、诸葛运臣、王鑫龙、黎鹏程、孔龙、莫辖世、黄攀、王岚、赵知名、董文迁、佟强、张东旭、陈乔、何成、林杰、岳诚东、林文焕、刘可骏、李林、吴佳、陈明、牛力、党晓川、徐张伟、黄源骏、李亦鸣、王鹏、焦庚辛、陈庆昭、敖勇、吴边、李建昕、郑美、孙添乐、谷明濠、黄颖荣获“2024 年度优秀监理工程师”称号并颁发证书。

（四）优秀监理巡查工程师

张英博、陈海霞、张祥飞、伍伟明、蔡清辉、余科荣获“2024 年度优秀监理巡查工程师”称号并颁发证书。

五、前期施工单位

（一）前期工程优胜单位

机场东枢纽前期标（炜达科技）

荣获“2024 年度城际铁路前期工程优胜单位”称号并颁发奖牌。

（二）前期工程优秀项目管理人员

刘思灿荣获“2024 年度城际铁路前期工程优秀项目管理人员”称号并颁发证书。

六、第三方监测单位

（一）第三方监测优胜单位

深大城际监测 1 标（深勘院）

深惠城际监测 3 标（深圳地质）

穗莞深前皇段自动化监测标（深圳市政院）

深大城际监测 2 标（北城院）

荣获“2024 年度城际铁路第三方监测优胜单位”称号并颁发奖牌。

（二）优秀监测工程师

刘仁龙、杨澍、王尧斌、刘钰斌荣获“2024 年度城际铁路优秀监测工程师”称号并颁发证书。

希望受表彰的单位和个人，发扬成绩，再接再厉。各参建单位及广大建设者要以先进为榜样，以高度的责任感和求真务实的作风，及时弥补工作中的缺陷，不断提高工程管理水平，不断完善安全质量管理机制，持续增强履约能力，为确保城际铁路建设目标如期实现，为大湾区城际铁路建设事业做出更大的贡献。

特此通报。

深圳铁路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21 日



深圳铁路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综合办公室

2025 年 1 月 21 日印发

（共印 1 份）

附表五. 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表

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表

序号	姓 名	出生年月	注册资格	职称	拟任项目机构 岗位职务	学历	简述专业技术工作经历与类 似工程项目经验
1.	王立建	197011	注册监 理工程 师	高级工 程师	总监理 工程师 (市政公 用工程)	本科	1、 担任大空港海汇路、海城路及云汇路新建工程总监理工程师 2、 担任广州白云（棠溪）站综合交通枢纽一体化建设工程(周边配套市政道路)监理服务 7 标总监理工程师
2.	陈建光	197307	注册监 理工程 师	高级工 程师	总监理 工程师 (房屋建 筑工程)	本科	1、 担任福永兴围九年一贯制学校监理总监理工程师 2、 担任罗湖区 2024 年度（立新花园等 30 个小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监理总监理工程师
3.	周志金	198505	广东省 监理工 程师	中级工 程师	土建监 理工程 师	专科	1、担任广州白云（棠溪）站综合交通枢纽一体化建设工程（周边配套市政道路）监理服务 7 标专业监理工程师
4.	刘永龙	198311	广东省 监理工 程师	中级工 程师	给排水 监理工 程师	专科	1、担任大空港海汇路、海城路及云汇路新建工程(监理)专业监理工程师
5.	朱小海	198306	广东省 监理工 程师	中级工 程师	电气监 理工程 师	本科	1、担任惠城区水口沿江路二期碧道工程项目(监理)专业监理工程师
6.	宋同勇	197904	广东省 安全 员	中级工 程师	安全监 理工程 师	专科	1、担任大外环高速(光明段)沿线环境整治工程(监理)专业监理工程师
7.	黄兴兴	199106	广东省 安全 员	中级工 程师	安全监 理工程 师	专科	1、担新山路市政工程(监理)任专业监理工程师
8.	王彩霞	198802	注册造 价工程 师	工程 师	造价专 业工程 师	本科	1、担大空港海汇路、海城路及云汇路新建工程（监理）造价工程师

9.	刘洪龙	199504	广东省安全员	助理工程师	安全员	本科	1、担广州白云（棠溪）站综合交通枢纽一体化建设工程（周边配套市政道路）监理服务7标任监理员
10.	黄志浩	199912	广东省监理工程师	/	土建监理员	专科	1、担新山路市政工程(监理)任监理员
11.	付值衡	199804	广东省监理员	/	监理员	专科	1、担惠城区水口沿江路二期碧道工程项目(监理)任监理员
12.	刘丙创	199604	广东省监理员	/	监理员	专科	1、担任大外环高速(光明段)沿线环境整治工程(监理)监理员
13.	李文俊	200005	广东省监理员	/	资料员	专科	1、担任福永兴围九年一贯制学校监理员
14.	夏振中	200204	广东省监理员	/	资料员	中专	1、担大外环高速(光明段)沿线环境整治工程(监理)任监理员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所填人员应与技术标书内容一致，可拓展增加表格内容。

王立建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3月06日
- 2026年09月0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 名 : 王立建

性 别 : 男

出生日期 : 1970年11月29日

注册编号 : 31002884

注册执业单位 :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 2028年04月14日

注册专业 : 市政公用工程
铁路工程



个人签名 : 

签名日期 : 2025.3.6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 : 2025年04月02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和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合格，取得监理工程师的注册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the uniform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authorities, and has gained required qualifications for Consultant Engineer.



Ministry of Personnel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Constru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0051212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王立建

姓名:

Full Name

王立建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70. 11. 29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03. 09. 28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04

Issued on

年 02 月 03 日

	姓名: <u>王立建</u>
	性别: <u>男</u>
	身份证号: <u>232722701129075</u>
	任职资格: <u>高级工程师</u>
	专业类别: <u>道路与桥梁工程</u>
	批准日期: <u>2003年8月17日</u>
	工作单位: <u>岳阳市公路桥梁基建一公司</u>
持证人签名: 	系统编码: <u>A08031060000000005</u>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王立建 性别 男, 一九七〇 年 十一月二十九日生, 于 二〇〇七 年 九月至 二〇一〇 年 一月在本校网络教育学院 土木工程(专升本) 专业 二年制本科学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华南理工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056172010050000852	二〇一〇 年 一 月 二十 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姓名: 王立建	社保电脑号: 618653100	身份证号码: 232722197011290756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164490	计算单位: 元

[illegible]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cc9f71bd7cu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保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64490
单位名称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陈建光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4月01日
- 2026年09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名: 陈建光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3年07月19日

注册编号: 44003473

注册执业单位: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7年01月19日

注册专业: 房屋建筑工程
水利水电工程



个人签名:

陈建光

签名日期:

2026.4.1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 2024年01月18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和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合格，取得监理工程师的注册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nsultant Engineer.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0061456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姓名: 陈建光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73年07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工程监理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04年6月13日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04年11月15日
Issued o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建光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社保电话号：605649946
单位编号：164490

身份证号码：412727197307191234
页码：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05	16449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6	16449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7	16449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8	16449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9	16449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10	16449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11	16449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12	16449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6	01	16449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2026	02	16449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2026	03	16449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2026	04	16449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2026	05	16449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合计				10456.53	4920.72			4711.3	1749.98			437.56				65.5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b8565deed6f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64490
单位名称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周志金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周志金 性别 男，一九八五年 五 月 十三 日生，于 二00六
年 九 月至 二00九年 七 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 叁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江西工程职业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38681200906000791

二00九年 七 月 一 日

江西省中级专业技术
资格证书



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编号: **NQ000407831**
No.:



工作单位:
Work Unit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管理号:
File No. 12360101002127

姓名: 周志金
Full Name
身份证号: 36073519850513241X
ID Number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
专业名称: 土木工程
Profession
批准日期: 2012年12月21日
Approval Date
批复文件: 赣职改办(2012)35号
Approval Document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3 年 03 月 12 日
Issued o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周志金 社保电脑号: 800362698 身份证号码: 36073519850513241X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164490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05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6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7	16449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8	16449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9	16449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10	16449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11	16449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12	16449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6	01	16449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2026	02	16449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2026	03	16449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2026	04	16449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2026	05	16449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合计			9841.44	4920.72			1312.55	437.56			437.56				65.5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cc9f709fc66)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64490

单位名称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刘永龙

姓名 刘永龙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3 年 11 月 6 日 住址 广东省翁源县坝仔镇梅村村下岗组76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0229198311062236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翁源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7.10.31-2037.10.31
--	---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刘永龙 性别男,一九八三年十一月六日生,于二〇〇二年九月至二〇〇五年六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广州市广播电视大学 校(院)长: 刘国生

证书编号: 10833120006001028 二〇〇五年六月三十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l.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广东省专业监理工程师证书

本证书由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专业监理工程师培训并考试合格。



证书编号: B18080050

姓名: 刘永龙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40229198311062236
专业 1: 房屋建筑工程
专业 2:
工作单位: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27 年 07 月 29 日



R6Q4J4C4

中级专业技术职务 资格证书



湖南省人事厅



持证人签名:

姓名: 刘永龙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40229198311062236
任职资格: 工程师
专业类别: 给排水工程
批准日期: 2007年3月23日
工作单位: 岳阳市岳阳楼区人才服务中心
系统编码: B08071060000000478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刘永龙 社保电脑号: 600940400 身份证号码: 440229198311062236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164490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05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6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7	16449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8	16449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9	16449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10	16449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11	16449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12	16449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6	01	16449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2026	02	16449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2026	03	16449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2026	04	16449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2026	05	16449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合计			9841.44	4920.72			1312.55	437.56			437.56				65.5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cc9f70bbcf8)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64490

单位名称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朱小海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姓名 朱小海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30425198306112976

专业 机电安装工程

工作单位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B18030326

初次发证日期: 2018 年 2 月 28 日

换证日期: 2024 年 6 月 19 日

有效期至: 2027 年 2 月 27 日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朱小海 性别 男，一九八三年六月十一日生，于二〇二〇年三月至二〇二二年六月在本校 机电一体化技术

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湖南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杨翠明

批准文号:

证书编号: 130335202206200688

二〇二二年 六 月 廿 日

姓名 朱小海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30425198306112976

专业名称 机电

资格名称 工程师



评审组织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建筑
工程技术中级职务评审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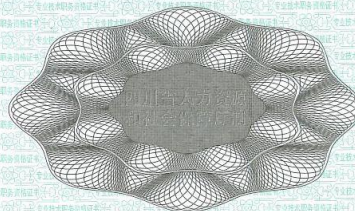
审批机关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

批准文号 川建厅职改办发【2017】235号

批准时间 2017年08月17日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符合国家颁布的《试行条例》规定的相应专业技术职务任职条件，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credential holder is up to the tenure of the corresponding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position prescribed in the Proposed Regulations issued by the state and therefore has full qualifications for the corresponding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position.



编号：川建厅中08618
No

姓名: 朱小海	社保电话号: 634920802	身份证号码: 430425198306112976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广东中弘筑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164490		计算单位: 元

[illegible]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cc9f71a18dr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64490
单位名称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宋同勇

姓名 宋同勇			中华人民共和国
性别 男 民族 汉			居民身份证
出生 1979 年 4 月 25 日			签发机关 潢川县公安局
住址 河南省潢川县蕲孜镇政府家属院77			有效期限 2006.11.13-2026.11.13
公民身份号码 422301197904253778			

	郑州大学 ZHENGZHOU UNIVERSITY		毕 业 证 书	
			宋同勇，男，一九七九年四月二十五日生。于二〇一五年九月至二〇一九年一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 2.5 年制网络教育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郑州大学		校 长： 刘炯天		
证书编号： 104597201906100157		二〇一九 年 一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安全监理员证书

本证书由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与广东省建筑安全协会联合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安全监理员培训并考试合格。



姓 名：宋同勇
性 别：男
身份证号：422301197904253778
专 业 1：市政公用工程
专 业 2：房屋建筑工程
工作单位：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7 年 05 月 29 日



证书编号：A22100287



ES05G3G9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姓 名 宋同勇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422301197904253778
专 业 市政公用工程
房屋建筑工程
工作单位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B15060114



初次发证日期：2012 年 5 月 10 日
换 证 日 期：2021 年 12 月 21 日
有 效 期 至：2027 年 5 月 29 日

专 业 技 术
资 格 证 书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OF
SPECIALTY AND TECHNOLOGY



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DEPARTMENT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ANHUI PROVINCE

This certificate is printed by Department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Anhui Province. This is to certify the
corresponding specialty level and abilities
of the bearer.

No. 781280 (1102) A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陈同康

姓 名 宋同勇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79 年 4 月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系列名称 工程
Category Appellation

专业名称 土木工程
Specialty Appellation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 Appellation

评审时间 2011 年 4 月
Appraisal Date

评委会 (章)
Commission (Sign)

2011 年 4 月 18 日
Y M D

姓名: 宋同勇 社保电话号: 626087256 身份证号码: 422301197904253778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广东中弘筑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164490 计算单位: 元

[illegible]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c69f70f1821)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64490

单位名称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黄兴兴



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GUANGDONG CONSTRUCTION ENGINEERING SUPERVISION ASSOCIATION

广东省安全监理员证书

本证书由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与广东省建筑安全协会联合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安全监理员培训并考试合格。



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广东省建筑安全协会
2022 年 10 月 08 日

证书编号: A22100146



姓 名: 黄兴兴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43122619910605061X

专 业 1: 房屋建筑工程

专 业 2: 市政公用工程

工作单位: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27 年 11 月 21 日



Z5P6T7M5



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GUANGDONG CONSTRUCTION ENGINEERING SUPERVISION ASSOCIATION

广东省专业监理工程师证书

本证书由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专业监理工程师培训并考试合格。



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2021 年 11 月 22 日

证书编号: B21110847



姓 名: 黄兴兴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43122619910605061X

专 业 1: 房屋建筑工程

专 业 2: 市政公用工程

工作单位: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27 年 11 月 21 日



C7S7O9S2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黄兴兴** 性别 **男**，一九九一年六月五日生，于二〇〇八年三月至二〇一〇年六月在本校 **电子信息工程技术** 专业函授学习，修完 **专科**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学校（院）：

批准文号：(83)成教字002号

证书编号：105315201006003719

查询：<http://www.chsi.com.cn>

二〇一〇年六月二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93



(发证单位钢印)

发证单位 (公章)

发证时间 2019-12-30

证书管理号 黔特中1910992980945

姓 名 **黄兴兴**

公民身份
号 码 **43122619910605061X**

工作单位 **贵州光厚建筑有限公司**

系 列 **工程 专 业 水利水电**

中级职务
任职资格 **工程师**

评审组织 **贵阳市民营经济组织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任职
资格时间 **2019年12月30日**

审批单位 **贵阳市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兴兴 社保电话号：620838925 身份证号码：4312261991060506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449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5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164490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164490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164490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164490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164490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164490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164490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2	164490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3	164490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4	164490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5	164490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9841.44	4920.72			4711.3	1749.98			437.56		131.04	262.08		65.5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cc9f70ec2cf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64490
单位名称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王彩霞

姓名 王彩霞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8 年 2 月 4 日

住址 西安市碑林区长安路北段
5号付2号

公民身份号码 15042519880204088X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 身 份 证

签发机关 西安市公安局碑林分局

有效期限 2021.02.18-2041.02.18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王影霞 性别女， 1988 年 02 月 04 日生，于 2006
年 09 月至 2010 年 06 月在本校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专业
4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石家庄铁道大学

校（院）长：

豆岳森

证书编号：101071201005000172

2010 年 06 月 29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站：<http://www.chsi.com.cn>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通过专业
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评
审具有的任职资格水平。



The Certificate shows that the
bearer has passed the appraisal by
Commission of the Professional
Technical Post Qualification and
is qualified for the technical post.



X8804050

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编号
No.



1 2 7 9 5 0 0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姓名
Name

王彩霞

批准文号
Approval No.

陕社人职组[2015]12号

身份证号
ID No.

15042519880204088X

授予时间
Time of grant

2015-12-06

工作单位
Work unit

西安铁一院工程咨询监理有
限责任公司

发证时间
Time of issue

2016-3-10

资格名称
Title of qualification

工程师



专业名称
Speciality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姓名: 王彩霞
身份证号码: 15042519880204088X
性别: 女
专业: 安装工程
聘用单位: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4204400003782

初始注册日期: 2020 年 11 月 26 日

颁发机关盖章:

发证日期: 2020 年 11 月 26 日



延续注册登记栏

第一次延续注册:

第二次延续注册:

同意延续注册

有效期至: 2028年11月25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年 月 日

第三次延续注册:

第四次延续注册: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年 月 日

变更注册登记栏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年 月 日

姓名: 王彩霞	社保电话号: 802611370	身份证号码: 15042519880204088X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164490	计算单位: 元

	2520	10.08	2520	20.16
	2520	10.08	2520	20.16
	2520	10.08	2520	20.16
	2520	10.08	2520	20.16
	2520	10.08	2520	20.16
	2520	10.08	2520	20.16
	2520	10.08	2520	20.16
	2520	10.08	2520	20.16
	2520	10.08	2520	20.16
	2520	10.08	2520	20.16
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267.08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27cc9f723a6ax)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刘洪龙

 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GUANGDONG CONSTRUCTION ENGINEERING SUPERVISOR ASSOCIATION	
广东省安全监理员证书	
本证书由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与广东省建筑安全协会联合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安全监理员培训并考试合格。	
 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广东省建筑安全协会 2023年06月21日
姓名：刘洪龙 性别：男 身份证号：450981199504083017 专业 1：房屋建筑工程 专业 2：机电安装工程 工作单位：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6年06月20日	
证书编号：A23060487  S4V0Q4K9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刘洪龙

身份证号：450981199504083017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土木工程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0年01月17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南山区人力资源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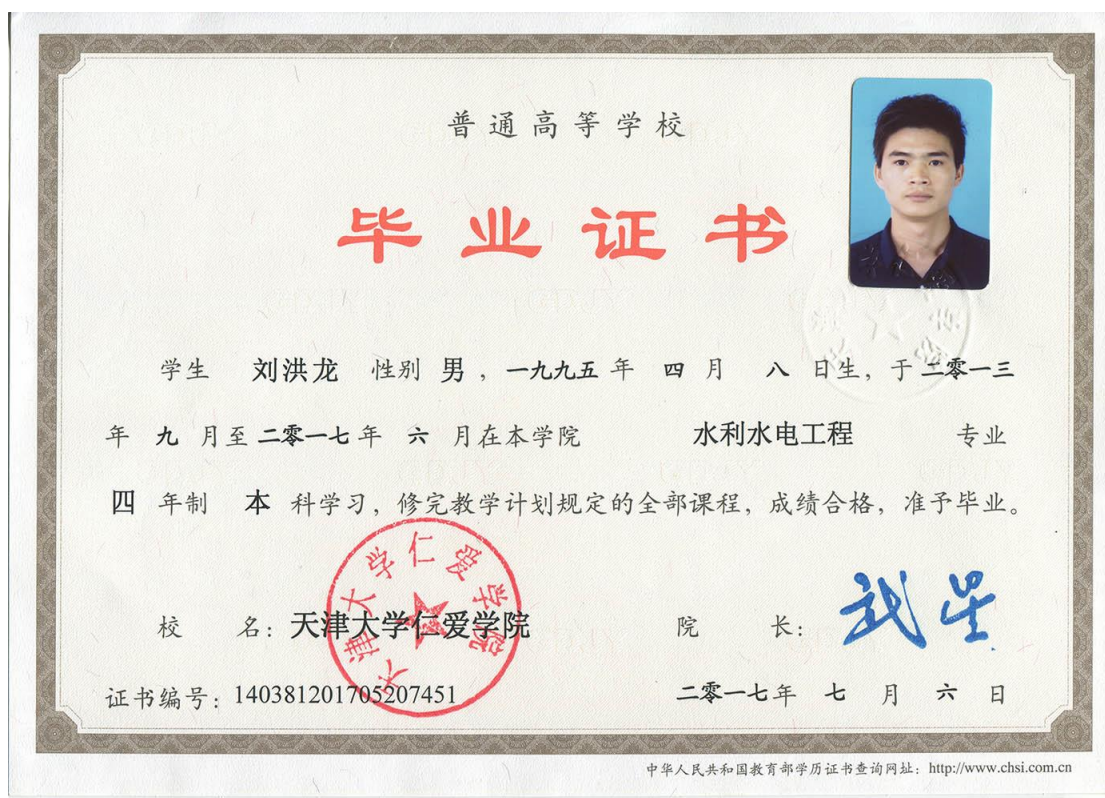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2003056004780

发证单位：深圳市南山区人力资源局

发证时间：2020年01月17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姓名: 刘洪龙	社保电脑号: 650273799	身份证号码: 450981199504083017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164490	计算单位: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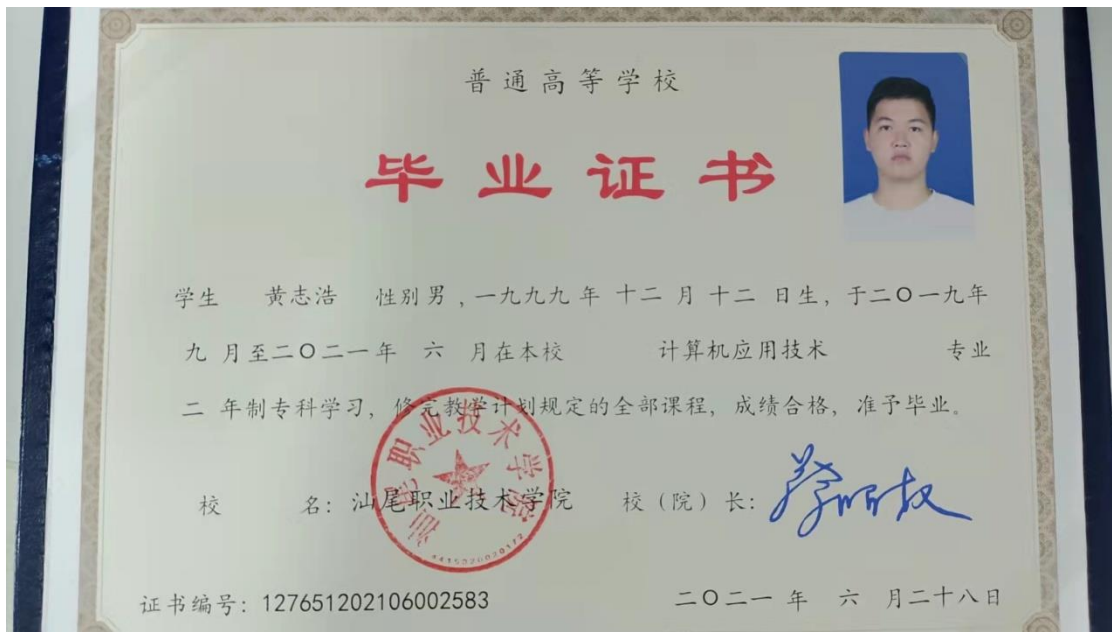
[illegible]

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6c9f7102f97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间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64490
单位名称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黄志浩



广东省专业监理工程师证书

本证书由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专业监理工程师培训并考试合格。



姓名：黄志浩
性别：男
身份证号：441581199912128015
专业 1：房屋建筑工程
专业 2：市政公用工程
工作单位：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8 年 08 月 21 日



证书编号: B25071619



E6S4K2X8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志浩

社保电话号：807387005

身份证号码：44158119991212801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449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05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6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7	16449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8	16449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9	16449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10	16449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11	16449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12	16449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6	01	16449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2026	02	16449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2026	03	16449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2026	04	16449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2026	05	16449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合计			9841.44	4920.72			1312.55	437.56			437.56				65.5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ce42a8e6035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64490
单位名称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刘丙创



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GUANGDONG CONSTRUCTION ENGINEERING SUPERVISION ASSOCIATION

广东省监理员证书

本证书由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监理员培训并考试合格。



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2020年06月30日

证书编号: C20070723



姓名: 刘丙创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230402199604130219
专业 1: 市政公用工程
专业 2: 机电安装工程
工作单位: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29年06月29日



A2V005T8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鹤岗市公安局向阳分局

有效期限 2022.07.14-2042.07.14

姓名 刘丙创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6 年 4 月 13 日

住址 黑龙江省鹤岗市向阳区十六社区43委10组

公民身份号码 230402199604130219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刘雨创** 性别 **男**，一九九六年四月十三日生，于二〇一六年九月至二〇一九年六月在本校 **园林工程技术** 专业 **三**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黑龙江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27251201906000747

二〇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姓名: 刘丙创	社保电脑号: 802888997	身份证号码: 230402199604130219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164490	计算单位: 元

620	10.08	25.20	20.16
620	10.08	25.20	20.16
620	10.08	25.20	20.16
620	10.08	25.20	20.16
620	10.08	25.20	20.16
620	10.08	25.20	20.16
620	10.08	25.20	20.16
77	9.1	47.75	38.20
140.05			250.1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cfe688a3aaf)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8”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8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64490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李文俊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李文俊 性别 男 , 二〇〇〇年 五 月二十一日生, 于二〇一九年 九 月至二〇二二年 六 月在本校 建设工程管理专业 三 年制 专 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广西工程职业学院 校(院)长: 李益

证书编号: 141271202206006271 二〇二二 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姓名 李文俊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2000 年 5 月 21 日

住址 广西田阳县头塘镇头塘村平泗屯212号

公民身份号码 452622200005213850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田阳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6.08.22-2026.08.22



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GUANGDONG CONSTRUCTION ENGINEERING SUPERVISION ASSOCIATION

广东省监理员证书

本证书由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监理员培训并考试合格。



姓 名：李文俊

性 别：男

身份证号：452622200005213850

专 业 1：房屋建筑工程

专 业 2：机电安装工程

工作单位：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8 年 12 月 20 日



证书编号：C22120366



F8C7K7T1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俊雄

社保电脑号：805408354

身份证号码：50010719980904343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449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06	16449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7	16449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8	16449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9	16449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10	16449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11	16449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12	16449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6	01	16449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2026	02	16449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2026	03	16449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2026	04	16449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2026	05	16449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2026	06	16449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0	140.06	4775.0	280.12
合计				10604.64	4943.36			4778.27	1749.86			437.53				70.03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cfe688cb132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a”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a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64490
单位名称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付值衡

姓名 付值衡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8 年 4 月 26 日

住址 湖北省云梦县隔蒲潭镇铁塔村六组

公民身份号码 420923199804264910



签发机关 云梦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5.05.19-2045.05.1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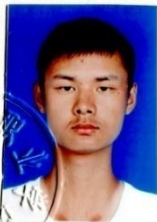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付值衡 性别 男，一九九八年 四月二十六日生，于 二〇一六年 九月至二〇一九年 六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专业 三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武汉交通职业学院

证书编号： 132641201906156175



校（院）长： 

二〇一九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GUANGDONG CONSTRUCTION SUPERVISION ASSOCIATION

广东省监理员证书

本证书由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监理员培训并考试合格。



姓 名：付值衡

性 别：男

身份证号：420923199804264910

专 业 1：房屋建筑工程

专 业 2：市政公用工程

工作单位：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8年05月06日



证书编号：C22050152



T8M31IK9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付值衡 社保电话号：809458376 身份证号码：4209231998042649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449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05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6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7	16449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8	16449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9	16449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10	16449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11	16449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12	16449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6	01	16449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2026	02	16449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2026	03	16449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2026	04	16449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2026	05	16449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合计			9841.44	4920.72			1312.55	437.56			437.56				65.5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ce42a8fe102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64490 单位名称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夏振中

姓名 夏振中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2002 年 4 月 18 日

住址 湖南省衡阳县台源镇紫霞村两子塘组34号

公民身份号码 430421200204188894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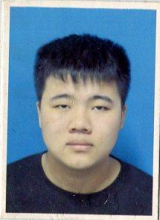
签发机关 衡阳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0.04.13-2030.04.13



湖南省中等职业学校

毕业证书



电子注册号: 040612183121
[登录湖南教育网(www.hnedu.cn)查询]

学生 夏振中 性别 男, 2002 年 04 月 18 日生, 于 2016 年 08 月至 2018 年 06 月在本校(院)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专业学习, 学制 2 年,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院)长: 

学校(院): 

2018 年 06 月 30 日

广东省监理员证书

本证书由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监理员培训并考试合格。



姓 名： 夏振中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430421200204188894

专 业 1： 房屋建筑工程

专 业 2： 市政公用工程

工作单位：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26 年 12 月 20 日



证书编号： C23120603



A4F9F1J2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夏振中

社保电话号：807051487

身份证号码：43042120020418889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449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05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6	16449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7	16449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8	16449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9	16449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10	16449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11	16449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12	16449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6	01	16449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2026	02	16449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2026	03	16449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2026	04	16449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2026	05	16449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合计			9841.44	4920.72			1312.55	437.56			437.56				65.5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ce42a95e5c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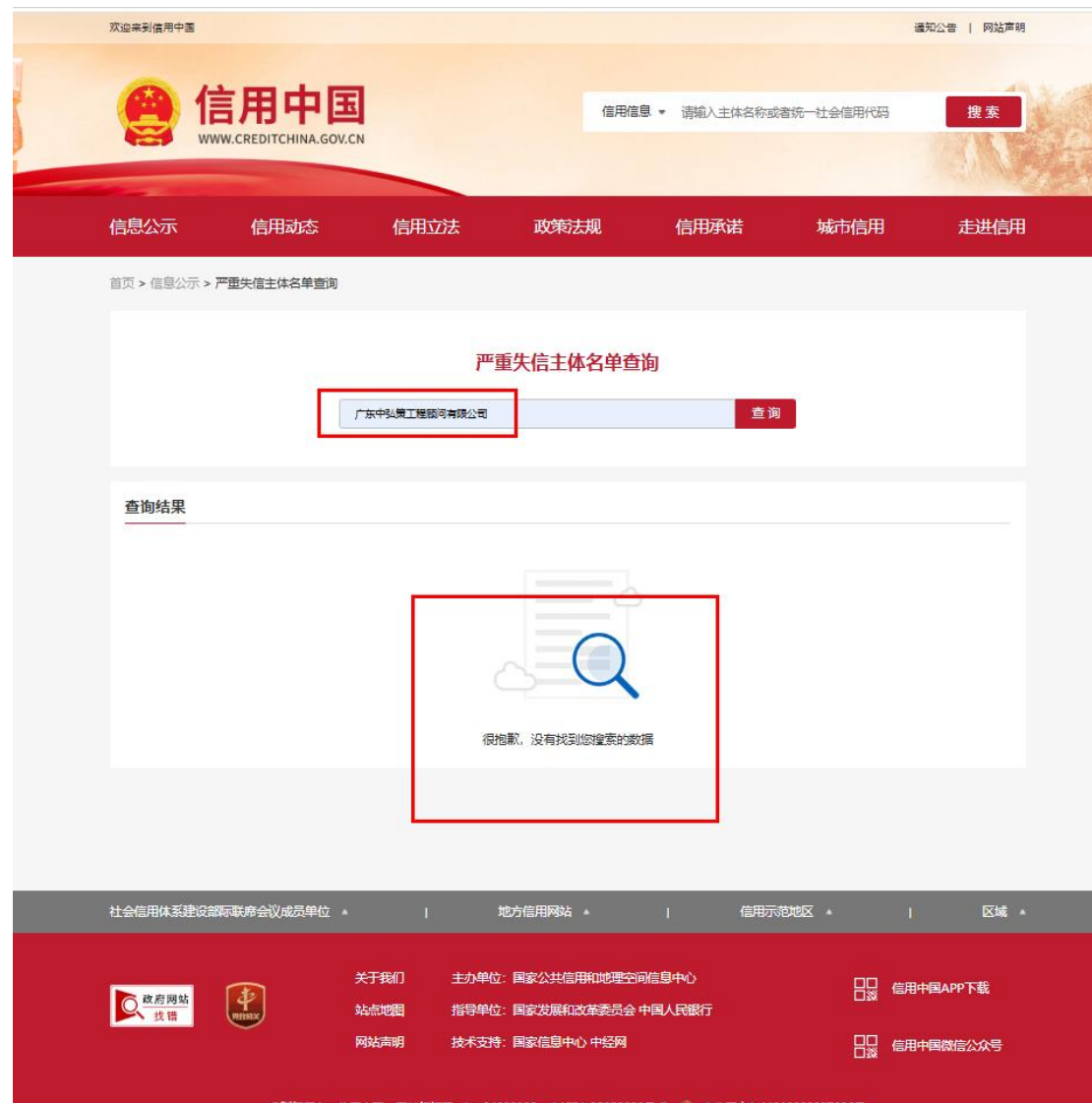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64490
单位名称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投标人的不良行为记录情况按以下网站查询为准：（1）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信用建设-不良行为 <http://jzsc.mohurd.gov.cn/home>；（2）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综合查询被执行人 <http://zxgk.court.gov.cn/>；（3）深圳市住房与建设局官网-行政处罚+红色 警 示 <http://zjj.sz.gov.cn/bsfw/cxzy/>；（4）信用中国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注：此处无需投标单位提供，由招标人自查。
投标人信誉证明材料

附：投标人“信用中国”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截图。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搜索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走进信用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4113455G

重要提示:

- 1.如认为所公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公开期限不符合规定以及其他侵犯信息主体合法权益的,可按照[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
- 2.本查询结果仅依据现有数据展示相关信息,供社会参考使用。使用相关信息的单位和个人应对信息使用行为的合法性负责。
- 3.“信用中国”网站公示信息与认定单位公示信息不一致的,以认定单位相关系统公示信息为准。
- 4.因篇幅有限,单类数据仅按更新程度展示前10000条信息。

异议申诉

下载信用信息报告

基础信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郑杰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5-04-21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白石路3609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二期9栋515

行政管理 13

诚实守信 5

严重违法 0

经营异常 0

信用承诺 6

信用评价 0

司法判决 0

其他 0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